

# 詩 情



版 出 店 書 明 路

選精設小篇短評翻

詩 情

編選賦玉吾全葉

月九年二十三

版出店書明路

## 序

我們都愛讀翻譯的短篇小說。幾年以來，讀得很不少。有幾篇非常配胃口，時常想翻出來重讀一遍。可是那幾篇分散在各種雜誌和集子裏，真不容易記清哪一篇在哪兒，一時難於找着。因此我們想，要是有一本集子，把我們心愛的幾篇收羅在一塊兒，多方便呢？湊巧路明書店託我們編一本翻譯小說集，我們就把那幾篇選讀了，遂了我們的心願。在每一篇的後面，我們把自己領會到的或成些類似短評的上述感，也可以說是我們為什麼愛那一篇的理由。可惜寫得太支離，自己都覺得沒有把領會到的完全表達出來。

三十二年四月，葉至善，至誠。

目錄

序

歡喜推理的野兔

倪錫且特林(蔣天佐譯)

一

南

俄陀羅雪支(胡愈之譯)

二〇

假病人

俄契珂夫(魯迅譯)

二八

床

蘇聯捏維洛夫(尙佩秋譯)

三六

酋長

波蘭顯克微支(譯者未詳)

四九

改變

荷蘭茵娜·包地·巴克荷(茅盾譯)

六四

愛情與麵包

瑞典史特林堡(胡適譯)

九七

皇帝的衣服

匈牙利柯龍曼·密克薩斯(茅盾譯)

一一一

老牛

保加利亞伊林·潘林(沈雁冰譯)

一二七

鬥牛

西班牙阿方林(徐鏡村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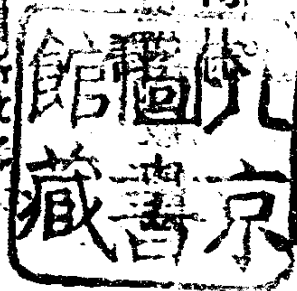
一三〇

後的一張葉子.....美奧·亨利(芬君譯).....一四四

前.....美威廉·索洛延(呂叔湘譯).....一五九

# 歡喜推理的野兔

俄 錫且特  
蔣 天佐



這所以能到驢子可以算是無獨有偶的「對了」(一)。他會癡身在什麼地方的灌木叢裏工使別人不能發現他，於是自己對自己發起議論來。

「每一個野獸」，他常常說，「每一個野獸各有他的註定的生活方法：狼中十有他的，獅子——有他的，兔子——有他的。你歡喜這個生活呢，還是不歡喜呢，誰都不問一問：你祇是活下去，如此而已。例如：任何動物都要吃我們兔子。你以為我們是極有理由來反對的了？但是你倘若合理的考察一下，你就知道這種反對是難於成立的。第一，那吃我們的動物，他知道爲什麼要吃我們所以才吃我們，就是說牠吃我們不是無緣無故的；第二，即便我們的反對是振振有辭的，我們也不會

因此便讓吃草(二)：倘若超過了他們的需要，他們怎麼會多所消費呢？

倘若各草場裏，他們當然是要吃的。內政部公佈的統計表……

然而想到這裏的時候，這個野兔總是睡去了過去的，因為，統計表對於他永遠有催眠

的作用。但是他醒了一晚之後，當然又會醒了過來，於是重新開始一套條理分明的

其……

他開始吃草，吃草及吃，可是我們兔子却繁殖得更多，生了又生，年復十年

……我們種子，無論冬夏，你向地上看一看吧，到處都是兔子

在溜草溜法，我們特進菜園或是燕麥田，要不就是跑到蘋果樹秧旁邊，我們可不是

……你帶大大的當心我們兔子，這是一點也不錯的。可不

是，內政部公佈的統計表……

這是一套括括叫的議論……這個野兔的聰敏的議

論是無窮盡的，這裏來一點補充，那裏來一點推測，就又是洋洋大論了。

而在這一切之外特別難能可貴的，那是：他既不著眼於仕途，也不想利用他的

情

詩



聰明在當局者面前吹拍一番（他知道當局者們會聽也不聽就把他吃掉的）（四）  
他祇是一心一意的愛好着——兔子式的——一本正經的推理（因為——

「啊！誰以為玻璃優於鑽石，

他們是錯了，旭瓦洛夫……」（五）

請看——我們就是這樣對村輩們的！

有一次他正這麼坐在一盞燈本裏，並且存心在他的兔太太面前顯一顯他的括括叫的思想。他坐在自己的後腿坐，引起了耳朵。用前爪打着雜亂的姿勢，一個個字眼從他舌頭上滾出，像爆着豆子。

「不」，他說，「我們兔子確實是能夠生活得很好的。我們有結婚喜宴和跳舞會，將近節日就釀啤酒。我們在周圍放出十里左右的步韻，於是尋歡作樂起來。」  
只狼聽見了我們的聲音，跑了過來：「誰在唱歌？」那末，當然的，大家都躲開了。倘使你脫了身，你可以到別處釀啤酒去。倘使不幸被他看見，狼就立刻吃了你。這是一點辦法也沒有的事。老婆，你說我的話是實情不是？」

「倘使你沒有說謊，你說的就其實情了。」兔太太回答。他是她第十個丈夫。以前的九個都是在他親眼目睹之下遭了橫死的。

「可憐的傢伙，這些狼」，野兔繼續說下去，「——他們就只會想到掠奪。老爺們，狼先生們！你們與其亂殺一只兔子，不如拿了牠的皮去——隔了些時候牠就會又有一張奉送了。雖然兔子繁殖得很快，可是，倘若你今天吃一堆，明天吃一堆，市街上兔子的價錢就得從兩毛漲到半塊了（六）。現在你倘若是合理的有規例的吃我們——與兔子先生們，你們可以慷慨犧牲若干只給狼做今天的午飯嗎？當然，老爺，當然。這裏，把這些輪到的幾只帶去罷！那末一切都進行得很合法的了——是應該這樣的。那末狼和兔子雙方都可以滿意，雙方都可以滿意……唉，我的好老爺們，我的好老爺們啊！」

「野兔說着說着直到他有點奇怪起來——因為他突然聽見附近的草地上有什麼東西發出沙沙的聲音。他抬頭一看，他的兔太太早已逃之夭夭了，他附近是一只愛惡作劇的狐正用肚皮貼着地面向他爬來，那樣子的確確是想不到這可愛的兔兒一道

玩的。

「你是一只多麼聰明的兔子，啊！」狐狸開了話頭。「你講得多麼妙呵——是這麼甜美，使我想永遠聽着你的講！」

他是一只聰明的野兔，但雖說如此，還是不免楞了一會兒。他站在那塊地上像是生了根，從眼角向周圍打量着能不能逃走，一面想着，「我且這樣合理的考察一下我的處境……」

「餓了嗎，笨娘？」他問，努力鎮靜自己，不顯出過分的驚慌。

「啊不。一點也不餓，我的親愛的！過一會兒是會餓起來的——但是現在一點也不（七）。早安，兔兒乖乖。你好嗎？」

狐狸像狗樣的蜷伏着坐了下來，請兔也坐好，並且把腳爪蜷在身下。他這樣做了，一面儘對自己說：「我所估計的都一一發生了。每個野獸都有他的定命：獅子有他的，狐狸有他的，兔子也有他的。現在但願我能夠逃過這個命運——我的兔子命」（八）！

「狐狸坐在那里看着他，似乎要看透他的深心的思想，一面對他說着甜言蜜語。這樣的（一位哲學家是打那兒來到我們這裏的呀？）」

「我是不久之前來的，」她娘，我是從十里之外來的。在那邊我的舍間本來是舒服的。我必須說，有一個家庭，你知道，有一個小小的家以及一切等類。冬天我們住在大紳士的院子裏——真闊氣。我們常常是在白天睡覺，到春天——到了春天，我們就搬到鄉下，住在樹林裏。但是有一天，狼突然來了。這種獸類是什麼東西呢？他們知道裏來是得了誰的允許的？不瞞你說，我逃走了，但是我的伴當和我們的小的……」

「我聽說過這回事的。那只狼是我的老表——是他告訴了我。『有一天』，他說，『我找到一個野兔家，那兔子他掉了，你想，表妹』，他說，『我們會捉住他嗎？』原來這只兔子是個毒藥劑。我敢說，那時候你爲了你的太太很難過吧？」

「我現在已經忘記了。」我看到我必須跳進水裏，所以就逃走了。我逃到這裏，我遇到一個兔子寡婦。我對她說，『我們同居吧，你和我』。我們就這樣做了，生活

得很幸福，我必須說。而現在她逃走了，我留了下來。」

「唉，你可憐的寶貝，可憐的寶貝！不過，你且寬寬心，過些時候我們還會把她捉住的。」

狐狸打了一個呵欠，輕輕在野兔的大腿上捏了一把（他却裝着一點沒有覺察到），斜側着身體躺下，把頭撇過來縮着，閉起了眼睛。

「太陽多麼毒啊！」她懶洋洋的喃喃着，「真好像它這麼晒着有什麼好處似的。我想要打個盹了，這時候，你就坐下來些跟我講點什麼吧。」

他們這樣做了。狐狸睡熟了，野兔緊靠她坐着，所以她的嘴可以隨時達到他。他就這樣開始講他的話。

「我並不是古怪的，妹妹，他說，『我情願生活有一個規律，自不管是任何規律。我活在上不過三年，但是已經走過半個俄國了。你簡直沒有功夫安居在一處地方——每到一處都是立刻有一只狼或是一只貓頭鷹或是一些人們來追你。你得為你的性命而奔波，你得逃到幾十里之外去苟全性命。但是我並不怨天尤人，因為我」

明白還是魚子海命運。倘若有的時候我並不明白，那麼我還是不明不白的奔國。在我們看來，那些農民的生活也是這樣的。譬如說，米海依剛剛睡出來，有誰稱他的箱子，敲了門叫來呀，米海依大叔——來運送東西了！外面正是暴風雪，而他心可憐的馬凍得祇剩了一口氣，但是他架起他的雪橇，讓兵爺們坐好，自己跟在旁邊步行。去就是白山俄里。二十四小時之內回來了，帶了薑汁麵包給孩子們，一條手絹給老婆，還有就是幾行眼淚給每一個人。倘若問他這一切包含什麼意義，他會告訴你這是農民的命運（九）。這跟我們魚子海是同樣的。我們生活——我們並不自尋自棄。雖然我們永遠是準備好的，我告訴你的可是實情嗎？姑娘頭腦的狐狸並不回答，祇是輕輕哼了一聲，好像是在驢蹄聲發出的；野兔斜瞥了她一眼——你或許猜她是黑睡著嗎？假使這樣說他被打迷途的。可見，誰能測狐狸的深處？眼睛並且甚至已經翻身仰面睡著，伸出她的四隻腳爪，但是野兔由於本能知道她是在監視着他。

那時候我腰背訴訴於他繼續說，「關於我的一個叔父跟一個兵士在一起的故事。那

個兵士在我叔父很小的時候捉了他去，教他受了一切軍士訓練。開槍，上操，開步走，吹號——這一切，我的叔父做起來都是一等的，他們一同從這個市場到那個市場，表演着，老百姓就賞給他們一個雞蛋，或是一個銅板，看了基督面上。這個兵士常常把他的生活告訴我的叔父。「我在家裏，他說，「跟我的父母一起住着。有一次我的父親叫我修理雪橇以備冬天應用。我坐在那裏修補着，嘴裏哼着歌，抽抽煙斗，但是村裏的警察突然走進院子來。「到縣公署去，西格揚——他們要你當兵去」。我去了——衣服也沒有來得及換——總算好，我把煙斗帶在口袋裏了。一去就是二十年（十）。

「後來我回到老家——那裏是一根草一塊石頭都不剩了……「農民的生活」，野兔很聰明的接着說，「就是這樣的呀。這一分鐘他是個農民，那一分鐘就是個兵士了，而這兩種都算是他的生命（十一）……我們兔子的情形也是這樣」。

「你的意思說我們也要捉去當兵嗎？」氣烈問他，好像剛剛醒過來的樣子。  
 「不是，他們除掉我們」，野兔強為歡笑的回答。

媽呀。媽媽就問愛已故的爸爸似的愛「那個人」麼？不。媽媽當然只愛他。阿羅哪。

一種嫉妒的反抗抓住了他了。對於已故的父親的一段段有聲色的回憶也浮現在他心裏了，父親搖着他的手，俯着腰，背搖籃裏的阿羅，對着這小兄弟做鬼臉，裝出有趣的聲音，並且掛着濕漉漉的柔軟的鬍子說着話。

好久來因為夢想着第二個爸爸而冷淡了的對於本生父的孝心，這時在奇蹟心中覺醒了；他心裏的這個男人（爸爸）就此站出來反對那個要將別人來代替爸爸地位的那個女人（媽媽）了。這當兒，孩子既而且無理性的他，却沒想到他自己原來也是巴望過有別別人來代替已故的爸爸。但是在這不可解說的感情的漩渦裏，他不能夠原諒他的媽媽了。他自己的嫉妒和他代替已故父親從前出來向於婚，這陣混亂而爲一了不（八）

猛可地他回轉身去，由他懸空家裏哪，小如像這問題的解決只有他到了家。當他進了家門，聽得阿羅的聲音從樓上穿房裏，他就三腳兩步跳上了樓樓去了。他的小



「你這懶殘酷好殺的人，你呀」，她責備他，並且用力咬他的腰部，咬得血也流出來了。

「傻呀」！野兔痛得嘶叫，但是隨即控制住自己，裝做滿不在乎的模樣。這祇是說那些地方的狐狸呀，我的尊貴的夫人——這裏的狐狸是和善可親的（十四），他們說：」

「是這樣嗎？」

「真是這樣的。我聽說，去年我們樹林裏有一只兔子孤兒，狐狸帶去和她自己的女兒一道撫養」。

「你的意思是說，把他養大了讓他走掉嗎？那末他現在在什麼地方呢，你的那隻兔子孤兒？」

「天知道他現在在那裏。他沒有了——他學上了偷東西，他們說，牯札壞朋友，最後並且欺騙了一隻小雌狐。爲了這個原故，於是老狐吃了他，他們說」。

「是我吃的，我——我就是你所聽說的那只狐狸。我吃他，並不是因爲他交了

壞朋友和過着不正經的生活，而是很簡單，因為他的時間到了」。

狐狸出了一會兒神，磨磨牙齒，捏了一個風。隨後不慌不忙的爬起來，抖一抖身體，用一種極其溫和的聲調說：

「你猜想我要吃誰了？」

他是一只聰明的野兔，但是他猜不出。或者不如這樣說吧，當時他的腦子裏閃

過了一個思想：「這就是這樣的——兔子命不長到了——但是他甚至對他自己也死命

不肯承認。

「我不知道」，他回答。可是他的聲音明明白白的出賣了他，所以那狐狸忍不住

發起脾氣來了。

「好一個撒謊大家手」他說。「他們對我說得天花亂墜——說你是一個哲學家，

是一個猜得透人家的思想的人——可是現在看看你——你不過一個最可憐的兔崽

子。我要吃的是你，先生，是你——

狐狸跳着退開一步，做出就要撲到野兔身上吃他的姿勢，但是接着她却坐了下來

來，並且漠不關心的在耳朵後面揩起癢來。

「或許你會放我走嗎？」野兔低聲說。

「放你走」？狐狸叫着，更加發脾氣了。「你會聽說過天下有狐狸放兔子和兔子放的事嗎？我們活在世上是爲了玩玩放人的把戲的嗎？你這笨貨！」

「唉，嬌娘，要看是什麼場合呀！」野兔堅持着自己的要求，儘可能的申述着。可是到這地步他還是不免心灰意冷了。

他記起了他是怎樣的得不到處奔波，像一個虔誠的農民尋求着天國；怎樣的成幾天餓着肚皮，坐在一棵枯樹的洞裏發抖；怎樣有一次迷過一只野獸的爪牙，鑽進一個農民的大衣裏——但幸而那是大齋節的時候，所以農民放了他。他記起了他心愛的配偶，和他們生的小兔子，而他幾乎是親一親這些小東西的時間都沒有得到。他記起了一切，不斷的輕輕的對自己一遍又一遍的說：

「啊，倘若能夠再活一些時候——那怕是一點點兒時候啊！」

同時，狐狸却想好一種使野兔吃驚的花樣。

「聽着，你這可憐的兔子」，她說，「我想你確是一個哲學家，但是我看出來，『死』這個念頭把你的心弄亂了，所以我替你找一個辦法。我要離開你四步，轉過身去，不看着你，你這可憐蟲，我這樣等到整整五分鐘。在這時間之內，你從我旁邊過去，我不捉你。假使你逃掉——你當然勝利了。假使你逃不掉，那你就完結」。

「唉，婦娘，這有什麼好處呢？」

「笨貨——縱使你逃不掉，總可以消磨時間呀。你得有點事情做做。正像在訓練的兵士——他是一直不停的前進着，於是突然之間完結了一切」。

野兔想了又想，不得不承認狐狸想出來的辦法是有意義的。在行動中被人打死，無論如何比心神不定的磨折到死好些。真正的兔子的死應該是這樣的：你可以放開脚步盡力跑着，而突然之間——完結！

「可是，你並不知道你到底會得到什麼結果，而突然之間撕成兩半了！」野兔反覆深思的說，「那末滅許總之……」

「現在不必說這些幻想！」，狐狸帶着警告的口吻打斷他，猜想着他的腦子裏閃着微弱的希望。「丟開這些幻想……一，二，三！上帝保佑你！開始！」

說着，狐狸就向前開了四步，當然，事先她已經把野兔放在一個選定的地方，使他的背對着一叢密層層的矮樹，這樣他就不能從背後逃走，而非得經過她身旁不可了。於是她坐了下來，自顧自的想着什麼，好像完全不注意野兔。但是野兔相信，縱使他跑到十哩之外，他的任何細微動作還是逃不過她的監察的。幾次，他把身體縮成一個球似的，表示要出奇的一跳跳出老遠，使他可以逃過狐狸的迫害。但是他相信狐狸雖然什麼也不看，其實看得見一切，這種信念使他着了符咒似的動彈不得。雖然如此，狐狸究竟離開他有四步之遠呵；這種兔子式的想頭頗使他的痛苦得到了調劑。

最後，五分鐘完了，野兔是坐在原來的地方一動都沒有動，完全神往於他對於兔子的命運的思索了。

「好，兔子乖乖，現在我們來遊戲吧」，狐狸提議。

他會遊戲起來。

大約有一刻鐘，狐狸繞着野兔跳着圍着；一會兒咬咬他，像是預備撕破他的頸子，一會兒又跳在一旁，像是考慮着要不鬆放他走掉。但是甚至這還是野兔思索的材料。雖則牠沒有好好防衛自己，可是他卻用腳爪掩住他的臉，稍稍喘了兩番……

但這一切很快就過去了。這個野兔所留下來的全部，就是一堆毛，還有他的聰明的警句：「每一個野獸各有他的生活：獅子——有他的，狐狸——有他的，——兔子——有他的」。

M·薩爾蒂河夫·錫且特林是俄國偉大的諷刺家，一八二六年生。雖然是沙皇的兒子，他可深恨農奴制度。一八四八年被沙皇政府放逐到萬特卡，尼古拉一世死了之後，才得解放。他曾經做過官，對於貪官污吏更認識得非常清楚，因此他的作品諷刺這批人特別尖銳，在某城的歷史中，他把一些笨的沒

(十二) 越要壞東西，越喜歡問人家覺得做怎麼樣。  
(十三) 野史為什麼「越壞的越要問和問可惡的」？

# 雨

俄 陀羅雪支  
胡 愈之 譯

支那的大皇帝立在紫禁城內南書房的窗前，向外面瞭望。

他是一位又年輕又慈祥的國君。

下雨了。雨越下越大。天彷彿是在哭泣，御苑的花木沾着淚水。

皇帝動了慈悲，嘆道：「雨下的這麼大，窮苦的小民，要是沒有一頂笠帽在街

上行走，不是要淋壞身體嗎？」

於是皇帝就把廷臣會紀燧喚過來，降旨道：

「北京大雨，貧苦小民不戴笠帽，冒雨行走，朕實憫之。著即傳諭戶部大臣查

明北京貧民實數，即行奏覆，欽此。」

會紀燧連忙跪在地上，叩頭如搗大蒜，誠惶誠恐地對道：「陛下！方今聖主在



雨

上，鄧治之世，物阜民寧。陛下豈尚以爲未足嗎？臣今當遵旨查明，在今日入以前奏覆，萬望陛下放懷勿念。」

皇帝微笑點頭；於是廷臣曾紀燦就立即跑去找戶部大臣商氣森。

曾紀燦喘息着跑到商氣森那裏，因爲匆忙，不及向戶部大臣行禮。他就說：

「不好了！我們皇上今天老大不高興。原來那些匪徒鬧出的亂子。那些匪徒竟敢不戴笠帽在北京城內兩冒行走（一）。因此今天皇上要查問，北京城內這種匪徒究竟有多少。這一件公事可是怠慢不得啊！」

商氣森咕噥着說：「那些匪徒真可惡，我遵旨澈查就是了。」

於是他把京兆尹柏計華叫來，說道：

「本官奉宮庭傳諭，說因爲京師地方擾亂，龍顏震怒（二）。你在衙門裏，究竟是什麼事不替事？」

柏計華連忙伏在地上叩頭，惶恐說：「卑職不敢，大人說的話卑職全不明白，御苑花木繁茂，早已把四面景遮蔽，難道聖上還能窺見外面的情形嗎？」

戶部大臣就答道：「那我可不知黨細。我只知道有大爺匪徒，不戴綬，只兩在北京城裡走。皇上知道了，所以怒。今天傳旨，說要查明北京城內此種匪徒的數目。你要保全你的前程，趕快去辦理才是！」

過了一分鐘後，柏計華就命令差役道：「快去，把那老混蛋帶到京兆尹衙門裏，戰戰兢兢地跪在柏計華腳下。」

柏計華用腳踢著他的腦袋，怒罵道：「混帳東西，下賤的奴才，你難道定要我們翰官職都丟掉，要叫我們都上油鍋嗎（四）」

蔡誠戰抖着說：「奴才該死。奴才是一個傻瓜。奴才委實不明白大人爲什麼要生氣。要是大人再不解釋一下，真把奴才悶死了！」

「老飯桶！像你這副模樣，只配當一名路邊的總監（五）；管轄北京的大城市，像你這種人怎配管！你難道還不知道上燒柴了，在你管轄的地域，鬧出大亂子，匪徒

們竟舉光頭，頭頂着走，在這樣的大雨天，連一頂簷帽也沒有。現在趕快去調查，連連不戴簷帽的匪徒，到底有多少，限今天日裏必須查覆！」

過了一分鐘後，警察總監蔡誠立刻打着大鑼，招集全城的警察兵士，當面吩咐道：「壞蛋，你們喫了飯管些什麼事！我要把你們這些壞蛋都打個半死，你們才知道利害哩。滿街的人都光着頭行走，在這樣的大雨天，都不戴一頂簷帽。你們難道瞞了眼嗎？現在限你們一個鐘頭，把街上所有不戴簷帽的匪徒都捉了來，一個也不許放走！」

警察們一點也不敢怠慢。於是在一點鐘內，北京城到處都捉人，登時就有許多不戴簷帽的人在前面逃，警察在後面追，口裏嚷着：「拿住，快拿住，不要放走！」於是那些沒有戴帽的人有逃到人家屋子裏去的，有逃到地窖裏去的，也有逃到溝缸裏去的。但是一個一個地全被警察搜尋了出來，正和貓捕鼠一般。

過了一點鐘以後，北京城裏不戴簷帽的人全被拘禁在警察署裏了，一個也不會逃走。警察總監就升了大堂，問道：「一共是幾名，快報上來！」

警察一齊答道：「二萬零八百七十名」。

蔡誠又嘆道：「好，快叫劊子手來！」

於是在半點鐘內，在警察署前面的廣場上，砍下了二萬零八百七十顆不戴笠帽的頭。

砍下來的二萬零八百七十顆頭登時都懸掛在北京街道，曉示大眾。

於是這一件重大的公事，總算雷厲風行地辦好了，蔡誠就去稟覆柏計華，柏計華裏覆商氣森，商氣森報告會紀燦。

傍晚時候了，雨已停止，夕陽的斜照溫和地顯着御苑花木上的水滴，晶瑩猶如珍珠一般。

皇帝站在南書房窗前，欣賞着斜陽的美景與花木的芳香。

他是一位又年輕，又慈祥的國君他。在享樂的時間，却不忘小民的痛苦。

他又記起了那些光顧在大雨中行走的不幸的人們了。他於是向右會紀燦問道：

「聯合你辦的稟，你大概已辦妥了。朕要知道在北京城到底有多少人，在雨天竟沒有

笠帽蔽首。」

會紀燦叩頭對道：「陛下的聖旨，羣臣們早就奉行了。」

皇帝又問道：「那末，有多少人呢？快從實說來！」

「陛下，在陛下所統治的北京城內，雨天不戴笠帽的人，是一個也沒有。臣願賭咒，臣說的是實，臣不敢說半個字謊。」

於是龍顏大悅。帶笑着說：「幸福的北京啊！幸福的天下啊！在朕的治下的人，在雨天，都不會淋壞身體。朕是何等的幸福啊！」

因為龍顏大悅，宮內的百官羣僚也大歡悅。

於是會紀燦，商氣森，柏計華，蔡誠，一千人等着賞戴紅頂，爲的是他們關心民情，他們善作民父母，他們善體皇上的德政。

滿街全是戴着笠帽的百姓，滿朝全是戴着紅頂的官員。真是聖明天子啊！真是

太平朝代啊！

慈禧的國君看見了大雨，想到他所統治的北京城內窮苦小民會給雨淋壞了身子，便打算知道究竟有多少百姓，雨天沒有笠帽戴的。可是他住在紫禁城裏，給御苑裏繁茂的花木所遮蔽，瞧不見二萬零八百七十個不戴笠帽的頭，正爲了他的慈禧，掛在北京街道旁示衆。於是曾紀燦這一班人戴上了紅頂，皇帝也帶着笑說「幸福的北京」了。（這御苑裏繁茂的花木，隱喻些什麼）？

這個故事當然是虛構的，人物也全屬烏有。但是，類似的真實故事却有的是。高級官員發下來善意的命令，因爲下級官員的因循怕事，反而加害於一般人民，這樣的事不是常見的嗎？

（一）皇帝心目中的「貧苦小民」，到了曾紀燦的嘴裏，便成了「匪徒」。

（二）原來是「老大不高興」，到了商氣森嘴裏，轉成「龍顏震怒」，就見得事情更嚴重了。

（三）原來御苑裏種着繁茂的花木，爲的使皇上不能窺見外面的情形。

（四）柏計華的話又添加了一些什麼？

(五) 這句話有什麼含著的意思？

# 假病人

俄 契珂夫  
魯 迅 譯

情 詩

將軍夫人瑪爾法·彼得羅夫娜·貝謝基娜，或者如農人們的叫法。所謂貝謝金家的，十以年來，行着類似療法（一）的醫道，五月裏的一個星期二，她在自己的屋子裏診察着病人。她面前的桌子上，擺着一個類似療法的藥箱，一本類似療法的便覽，還有類似療法的算盤。掛在壁上的是一封在金邊鏡框裏的一封信，那是一位彼得堡的同類療法家，據瑪爾法·彼得羅夫娜說，很有名，而且簡直是偉大人物的手筆；還有一幅神甫亞里斯泰爾夫的像，那是將軍夫人的恩人，否定了有害的對症療法（三），教給她認識了真理的。客廳裏等候着病人們，大半是農人。他們除兩

三個人之外都赤着脚，這因為將軍夫人吩咐，他們該在外面脫掉那惡臭的長靴。瑪爾法·彼得羅夫娜已經看過十個病人了，於是就叫十一號：一格夫里拉·克



魯慈提」！

門開了，走進來的却不是格夫里拉·克魯慈提，倒是將軍夫人的隣居，敗落了的地主摩木弟利辛，一個小身材的老頭子，昏眼睛，紅邊帽（三三）。他在屋角上放下手杖，就走到將軍夫人的身邊，一聲不響地跪下去了。

「您怎麼呀！您怎麼呀，庫士瑪·庫士密支！」將軍夫人滿臉通紅，發了抖。

「罪過的！」

「我只要活着，我是不站起來的！」薩木弟利辛在她手上吻了一下，說。「請全國國民看看我對您下跪，你這保佑我的菩薩，你這人類的大恩人！不打緊的！這慈悲的精靈，給我性命，指我正路，還將我多疑的撞墮的照破了，豈但下跪，我連火裏面還肯跳進去呢，你這我們的神奇的國手，俄寡孤獨的母親！我全好呀！我復活了呀！活神仙！」

「我……我很高興……」將軍夫人快活到臉紅，吞吞吐吐的說。「那是很愉快的，聽到了這樣的事情……請你坐下罷！上星期二，你却是病得很重的！」

「是呀，重得很！我只要一想到，我就怕是風濕痛。我苦了整八年，一點安靜也沒有……不論是白天，是夜裏，我的恩人哪！我看過許多醫生，請喀山的大學教授們對診，行過土浴，喝過礦泉，我什麼方法都試過了！我的家私就為此化得精光，太太。這些醫生們只會把我弄糟，他們把我的病趕進內部去了！他們很能夠趕進去，但再趕出來呢——他們却不能，他們的學問還沒有到這地步……他們單喜歡要錢，這班強盜，至於人類的利益，他們是不大留心的。他開一張鬼畫符，我就得喝下去。一句話，那些謀財的呀。如果沒有您，我的菩薩，我早已躺在墳裏了！上禮拜二我從這里回家，看了您給我的那丸藥，就自己想：「這有什麼用呢？這好容易才能看見的沙粒，醫得好我的沉重的老病嗎？」我這麼想，不大相信，而且笑笑的；但我剛吃下一小粒，我所有的病可是一下子統統沒有了。我的老婆看着我，疑心了自己的眼睛，「這是你嗎，珂畧（四）？」——「不錯，我呀」。於是我們倆都跪在聖像面前，給我們的恩人禱告：主呵，請把我們希望於她的，全都給她罷了。」

薩木弗利辛用袖子擦一擦眼，從椅子上站起，好像又要跪了，但將軍夫人攔住他，他仍復坐下去。

「您不要謝我」，她說，興奮得紅紅的，向亞理斯泰爾夫像看了一眼。「不，不要謝我！這時候我不過是一副從順的機械……這真是奇蹟！拖了八年的風濕痛，只要一粒摩羅九（五）就斷根了！」

「您真好，給了我三粒。一粒是中午吃的，立刻見效！別一粒在旁晚，第三粒是第二天，從此就無影無蹤了！無論那里，一點痛也沒有！我可是已經以為要死了的，寫信到莫斯科去，叫我的兒子回來！上帝竟將這樣的智慧傳授了您，您這活菩薩！現在我好像上了天堂……上禮拜二藥您這里來，我還屢蹶有腳的，現在我可能夠兔子似的跳了……我還會活一百來年哩。不過還有一件事情困住我——我的精窮。我是健康了，但如果沒有東西好過活，我的健康又有什麼用處呢。窮的追我，比病還利害……拿這樣的事來做例子罷……現在是種燕麥的時候了，但叫我怎麼種呢，如果我沒有種子的話，我得去買罷，却要錢……我怎麼會有錢呢？」

「我可以送您燕麥的，庫士瑪·庫士密支……您坐著罷！您給了我這麼大的高興，您給了我這樣的滿足，應該我來謝您的，不是您謝我！」

「您是我們的喜神！敬愛的上帝竟把這樣的好人放在世界上！您高興就是了，太太，高興您行的好事！我們罪人却沒有什麼好給自己高興……我們是徹末的，小氣的，無用的人……螞蟻……我們不過個自稱爲地主，在物質的意義上，却和農民一樣，甚至於還要壞……我們確是住在不造的房子裏，但那僅只是一座 *Morsaria* (七) 呀，因爲屋頂破了，一下雨就漏……我又沒有買屋頂板錢。」

「我可以送給地板的，庫士瑪·庫士密支。」

薩本弗利辛又討到一匹母牛，一封介紹信，是爲了他想送進專門學校去的女兒的，而且被將軍夫人的大度所感動，感激之至，嗚咽起來，嘴巴歪歪了，連調羹子裏去摸他的手帕……將軍夫人看見，手帕剛一拉出，同時也好像有一個紅紙片，沒有聲響的落在地板上圖了。

「我一生一世不忘記的……」他緊叨着說。「我還要告訴我的孩子們和戲院孫

子們……一代一代……孩子們，就是她呀，救活了我的，她，那個……」

將軍夫人送走了病人之後，就用她眼淚汪汪的眼睛，看了一會神甫亞里斯泰爾夫的像，於是又用親蜜的，敬畏的眼光，射在藥箱，備寬，算盤和靠椅上，被她救活的人就剛剛坐在這裏的。後來却終於看見了病人落掉的紙片。將軍夫人拾起紙片來，在裏面發見了三粒藥草的丸子，和她在上禮拜二給與薩木弗利辛的丸藥，是一模一樣的。

「就是那個……」她驚疑着說。「這也是那張紙……他連包也沒有打開呀……他吃了什麼呢？奇怪……他未必在騙我罷」。

將軍夫人的心裏，在她十年行醫之間，開始發生出疑惑來了。她叫羅基索的病人來。當在聽他們告訴說苦惱時，也覺得了先前沒有留心，聽過就算的事。一切病人，沒有一個不是首先恭維她的如神的療法的，佩服她醫道的學問，罵詈那些對症療法的醫生，待到她興奮到臉紅了，於是就來敘述他們的困苦。這一層要一點地，別一個想討些柴，第三個要她許可在她的林子裏打獵。她仰望者啓示給她真理

的神甫亞理斯泰爾夫的良好，寬闊的臉，但一種新的真理，却開始來咬噬他的心了。那是一種不舒服的，沈悶的真理。

人是狡猾的。

契珂夫作短篇小說最多。他的題材大多是喜劇，却暗藏着諷刺。這篇就是一個例。篇中的對話非常流利，很像舞台上的說白，因而讀起來極其親切，像親耳朵聽到這兩位主人公在談話一樣。將軍夫人的自信心被打破了這十剎那間的心情，描摹得尤其貼切。

(一)譯者原註：Fomofeine 日本文譯「同類療法」，是用相類似的毒，來治這病的醫法，意義大致和中國的「以毒攻毒」相同。現行的對於許多細菌的血清注射，其實也還是這療法，不過這名稱却久不使用了。

(二)不治病因，只對所呈現的症狀實行施療的一種方法。

(三)譯者原註，帝俄時代貴族所戴的帽子。

(四)譯者原註：Kotia 就是庫士瑪 (Kusima) 的愛稱。

(五)譯者原註：原名 Strophiuroso，是一種用草藥搗成的小丸子。

(六)將軍夫人行醫的目的，就是要人家稱讚她的醫道好，使她感到滿足。她的布施病人，不過是報答他們滿足她的欲望罷了。

(七)譯者原註：介在意大利的 Sicily 和 Calabria 之間的 Messina 海峽中所見的海市蜃樓；相傳是仙人名 Motreana 者所爲，故名。

## 床

蘇 曠 捏維洛夫  
尙 佩 秋 譯

伊凡領了增加的薪水。四點鐘以後，滿心高興的回到家裏。他覺得彷彿在雄壯的軍樂中走着去赴閱兵大典似的：輕鬆而愉快。因為快活的原故，他想唱一個什麼革命歌，好把這變年青了的心清一清（一）。到了家裏他懷着做着家的妻子安嬌說：

「晚安！」

「別裝腔了！」

「晚安！」

「你這是幹嗎呢？」

「過節呢。」



從懷中口袋裏掏出錢包來，放在左手裏，用右手拍着。

「這不是……錢！」

「什麼錢？」

「各種各樣的錢……」

安娜忍不住笑了。將錢包奪過來，打開，掏着錢。眼下面帶皺紋。嘴上游戲着。

微笑（二）。

「多少，伊凡？」

「兩萬（三），小安娜」。

伊凡不能平心靜氣的說話了，發着各種各樣的笑談，他快活得好像第一次拍着翹翹的小公雞一樣。到心靜下去的時候解釋道：

「我們的薪水增加了……」

「蘇維埃政府是多關心人民呵。可是都還罵牠……爲什麼呢？」

「都是傻子！」伊凡裂着嘴唇。「這大概是最好的政府了……要是別的地方的

「領乾吧……」

「伊凡，可是你從前也……」

「唔，從前怎樣呢？那時我不知道……我弄錯了（四）」。

都坐到桌子跟前的時候，伊凡想道：

「買點什麼好呢？」

想買一面鏡子，老婆笑着。

「你到那裏去買呢？」

對了，沒有地方可買的。從前是可以買的——那時候沒有錢。現在有錢了——沒有地方買。賣鏡子的商店都擠滿了難民和紅軍士兵。擺鏡子的地方現在是鐵爐子的烟筒，從窗格裏往外窺視着。金字招牌都摘去了。牆上掛招牌的地方晒着紅軍士兵的襯衣和襯褲。

伊凡把眉頭皺起了。他想買一面可着牆放的好鏡子，可是沒處買。或者再過十來年，鏡子又出現的，可是那時候不會有他了。他現在三十五歲，到那時候他就四

十五歲了。可是他是辦文案的人，很弱的人……當然活不到的。

飯後伊凡躺下休息，可是睡不着。心裏發焦。安娜躺在他旁邊。床很窄，很擠，只有側身子躺着。這床是伊凡在十二年前買的，那時還沒打算結婚的。起初一個人蓋着粗毛毯子睡，後來——同安——一塊——蓋着陪嫁的棉被睡。十二年來的夫妻生活過慣了側着身子睡。翻過身子不是脊背對着女人，就是肚子對着女人。今天不歡喜了。親了一下嘴，喘了一口氣，生氣的說道：

「真擠人，他媽的！」

安娜謹慎小心的歎了一口氣：

「買一張兩人睡的床也好，伊凡」

「你到那裏買抽呢？」伊凡說着。

「什麼，如果到舊貨集上去找一找看……難道找不來嗎？」

「你去找吧！」

安娜見怪了。把伸在丈夫脖子下的手抽了出來吵着……

「是我的錯嗎？狗東西！人家都能找着……台洛升已經買了一張帶架的，帶鋼絲墊子的，有滑輪的床呢。」

他們爭吵了一陣。

晚上安媽在喝茶的時候，又說道：

「隨便吧，伊凡，可是我們沒有床是不行的。去找吧！」

禮拜日伊凡去到野市上。瞎子睜着那凝然不動的白眼珠在唱着，留聲機試着聲音在沙沙的響着，手風琴同胡琴在拉着，寺鐘在一個比一個響的撞着。葵花子皮從膠皮的檯檯的嘴唇上往四面八方的飛着。肩背禱子的轉轉人在擁擠着。做飯的傭市民在圍繞着。作生意的人在唧唧的叫着。伊凡在一個地方看見了一張他商議破腰的兩人睡床。起初他好像鐵人睡進着雀子似的密縫着眼睛拍了一下，後來走到緊跟前，動了一下，又退後兩步。看見了會計員葛梨根。

「葛梨根是你呀！好呀！」葛梨根說着。

「我想買的」，伊凡商量着。「我的床用不得了」。

「我不勸你買」。

「爲什麼？」

「第一——太貴了，第二——有危險。或者就是害傳染病的人用過的呢，一睡會就生病的……買他幹嗎呢！要是找着新的也好……」

伊凡氣憤憤的回家，安娜又對他說道：

「你曉得怎麼辦，伊凡，你應當到會裏去」。

「去幹嗎呢？」

「你聽我說吧。那裏給你一張字據，證明我們沒有兩人睡的床，可是床是我們必需的。你帶着這字據到市供養委員會去。那裏給你購物券。帶着這購物券到蘇維埃商店去，你歡喜那張床就買那張吧。明白嗎？」

「不給的（五）」。

「給的，給的，蘇維埃的。尤其是給同情者……如果他門不相信的話，蘇維埃

「會來查吧……」

② 伊凡真不是給自己鬧着玩的。新的漆腿的兩人睡的床不給他安身了。無論他想什麼，無論他到什麼地方去，結果總是想着床。看見了新的兩人睡的床，心裏已經騎在有彈性的鋼絲墊子的床上搖曳着。

晚上開了大會。黨員們演說着。伊凡無精打采的，萎靡不振的聽着。演講員描繪着未來的自由的生活，而他看見的却是帶着滑輪的寬大的床。

過了一禮拜，他將在蘇維埃商店裏買來的帶漆腿的兩人床，在街上拉着。床腿的滑輪嚙噬的響着。嘴唇裂成破笑了，幸福的發誓的眼睛望着看床的來往的人們。

「同志，在那裏買的？」

「經過委員會買的」。

把舊的不好睡的單人床揮出去放上了新的。安娜換了枕頭套，從箱子裏取出來鑲着花邊的當姑娘時的被單，床上棉被上邊用白線毯罩着。伊凡看着這一切，覺着

他只是現在才開始過着好生活。

「我們總是落」——洗着手說着。「都不滿意，都罵着政府……（六）」

「誰罵呢？」

「一切人，不同情這狀況的人。可是要什麼樣的政府呢——都不知道。說牠只是關心窮人的（七）」。

「再弄一個小架窩也好，伊凡，真倒楣」，安赫歎了一口氣。

「等一等吧。把反革命消滅了——一切都有的……」

茶後想休息一下。

「我稍歇一會」。

「把腳洗洗吧，弄髒了被單……」

伊凡洗了腳，謹慎小心的將到被窩裏，微笑着，伸着腿，彷彿躺在溫暖的湯盆裏似的。心滿意足的把眼睛都密縫住了。

「哈哈，多麼好！到我跟前來……」

「唔，唔，不害羞的」

「哦，把報給我」

眼睛順着字行跑着，打着呵欠，伸着懶腰，彷彿在波浪上似的，在鋼絲墊子上搖着，不知不覺的就入到夢鄉了。來了一位同志（八）。安妮說道：

「睡覺呢！」

「睡得很熟嗎？」

「叫一下試試」

伊凡睡得很熟，夢見在蘇維埃商店裏買一面好鏡子。

早上在床上伸着懶腰，辦公去遲了，可是當他到辦公室坐到自己座位上的時候，同事孫科甫說：

「伊凡同志，你是同情者嗎？」

「一點也不錯！站在政府方面的」



「那麼你準備吧」。

「上那兒去」？

「下動員令了……（九）」

在這天伊凡把幾件事都辦糊塗了，不斷的按着太陽穴。眼前放着一張銅絲墊子的兩人睡的新床，吹着好夢，有力的向自己誘惑着。伊凡覺着他同抱拉開了，他要哭了。從前他覺得他很有本事，能立豐功偉業的：爲着革命的無產階級的偉大的將來去死，可是現在伊凡這位好床的所有者，覺着自己是不幸的，受委屈的了。勉強走到家裏來。

「伊凡，你怎麼了呢」？

「不幸呵，小安婦」。

「什麼不幸」？

「別問吧」。

望着放着裝的鼓騰騰的枕頭的兩人睡的新床，把眉頭一皺，突然的挺起胸膛

「狠狠的用拳頭擊着桌子。」

「鬼共產黨（十）」

安寧莫明其妙的站着。

涅維洛夫（A. Neverov）是史科別列夫（Skobelev）的筆名。一八八六年他生在沙麻拉的一個農人家裏。師範畢業生。做過小學教師，內戰時任沙麻拉革命軍導委員會的機關報「赤衛軍」的編輯。一九二二年患心臟麻痺病去世。年三十七歲。他最著名的作品是「豐饒的塔什干」和「不走正路的安得倫」。他的題材大多是十月革命過後農村裏發生的變化，舊制度的崩潰，新事物的產生。

這篇小說意在諷刺那些對革命沒有正確認識清楚的人們。他們因革命而得到些好處——那怕一星星兒也好，立刻同情革命；反過來，要他們對革命盡一點責任，便說起革命來了。其實他們根本不知道革命，他們以為革命只是窮

人們的事——從「說他們只是關心窮人的」一句話上，就可以見到一斑。這種心理，和我國現在的某一些人一樣。過得不很舒服的時候，就發着牢騷，說：「抗戰抗成這個樣子……」好像抗戰的事沒有他們的份兒似的。到政府決定增加公務員生活津貼的時候，他們又讚揚政府的措置得當了。

(一) 爲什麼伊凡想唱一個革命歌來清一清他幾年青了的心，而不想唱一個別的歌？

(二) 「遊戲着微笑」就是「露出微笑」，可是生動得多；只是直譯成我國話，稍微覺得生硬。

(三) 譯者原註：內戰後新經濟政策初行時，盧布價狂落。

(四) 可見伊凡在以前也是罵過政府的，雖然現在不罵了。

(五) 伊凡還是不信任政府。

(六) 買到了一張帶漆腿的兩人桌，才感到政府是好透了的，頂可以信任的，便斥罵自己從前不信任政府只因爲自己是豬。表現伊凡當時的心情，簡要如

譯文。

(七)因為他是個小公務員，自命並非窮人。

(八)看起來這個黨同志是來告訴伊凡下動員令了的。參看下文。

(九)蘇維埃政府執政後，白俄的軍隊沒有完全消滅，各國又發動武裝干涉，故

時常下動員令。

(十)買到落滾腿的兩人以後，就讚揚政府，信任政府，現在讚揚和信任都消  
失了。可見他當初的讚揚和信任只是爲了那隻床。

## 酋長

波蘭 顯克微支  
譯者 未詳

美洲帖克薩思省羚羊河上，有一個羚羊鎮，鎮裏的人全向馬戲場去了。自從這鎮建立以來，現在是第一次，有馬戲帶着舞女歌人和走索的到鎮，所以鎮上住民格外高興。這鎮是新鎮；十五年前不但沒有一戶人家，連四近也絕沒有白人看見。祇在河流分叉處就是現在羚羊鎮的地址，有過一所印第安人村落，名卻跋多，是黑蛇部落的都督。鄰近日耳曼殖民地，從柏林，格倫兌瑞，哈摩尼亞移來的人，看這黑蛇部落，却向眼中沙礫，至於容忍他們不得。原來印第安人不過單保護他們的土地，帖克薩思省政府也會用極莊嚴的條約，承認保護；但在柏林，格倫兌瑞，哈摩尼亞的移民，這能算甚麼呢？他們從黑蛇部落取去的僅不過是水土空氣三件物事，可是帶了「文化」來酬謝他們（一）；紅人却又用別的方法來報恩，——就是從日

耳曼人頭上挖去顱骨。這事情怎麼能忍受？所以一天的月夜，從柏林等三處來的移民，便聚集了四百多人，又招了洛阿拉的墨西哥人做幫手，去襲那睡著的卻跋多人。

正義完全勝利（二）。卻跋多燒成灰燼，住民不分男女老小，都殺了。祇有一小隊戰士，出外打獵，免了這難。至於村裏的人，早已沒一個活的了。這全是地勢的緣故，村是在灣上，春天水漲，四面多被涼水圍住。但這位置，在印第安人有害，在日耳曼人却很有利。這地方要逃固難，却很可以守。衆人想到如此，從柏林等三處移來的移民，便立刻都遷到這裏。一眨眼間，在那卻跋多蠻村的舊址上，已經建設了文勝的羚羊鎮，五年之內，鎮中住民，居然有二千人了。

第六年，他們在對岸尋到一座水銀礦，因這礦務，住民數目，又加了一倍。第七年，在死人林裏捉住了以前逃去的十二個黑蛇戰士，就依着私刑法，都在市場上絞死，——從此以後，更沒有人可以妨礙羚羊鎮發達了。鎮中發行兩種 *Tablet*

*ter*（日報），一種 *North Star Review*（月曜評論），造了一條鐵路，同北河和聖

曼多居兩處聯接。龍舌街立了三個學校；其中一個是高等學校。鎮中公民，又在統死黑蛇餘孽的市場上，設了一所同善局。每日曜日，教會裏的牧師說教，教訓人應該愛他的鄰居，尊重別人的產業，並此外一切文明社會必要的道德。有一個旅行演說家，曾朗誦一篇論文，名曰「論各國民之權利」。

有錢的居民，提議要建立大學，省政府允許加點補助。公民都很繁富，水銀橘子大麥葡萄酒的商業，獲利極厚。他們都正直，節儉，勤勞有秩序，而且很肥。羚羊鎮住民，已有二萬之數，外人來訪的，早已認不出這富商中間，有十五年前燒卻跋多的殘酷戰士了。他們計於在棧房，工廠，事務所度日，晚上便到響尾蛇街的金太陽酒店。人如聽那緩慢的喉音，說 *Mahlzeit, Mahlzeit!* (飯時了。飯時了！) 或慢騰騰的說，*Nun ja wissen sie, Herr Muller, ist das aber moelich?* (你可曉得，米拉先生，這事可能麼！) 和那酒盃相碰，啤酒落地，或泡沫噴發的聲音，看見那種遲緩從容的態度，肥大的俗臉，魚一般的眼睛，就要猜是在柏林或明與酒店裏，不是在卻跋多的廢墟。現在

無「Canz semlich」（十分舒服），也沒有人想觀戲了。

這一晚，全鎮的人，都往馬戲場去；第一，因為勞作之後，消遣也極重要，而且有益；第二，因為馬戲到了，很是高興。大眾都曉得馬戲是不到小地去的，所以這回班長領了他的一班，來到羚羊鎮，就顯得鎮的偉大。但還有第三件，是鎮人熱心的最大原因。戲目第二項說：——

走索，離地十五尺，音樂合奏，演者為著名力士黑茨，即黑蛇之會長，古王之末孫，而其部落之遺民也。第一，走索；第二，羚羊跳；第三，死之舞，死之歌。

會長周遊各處，倘有最表歡迎的地方，那必是羚羊鎮了。班長在金太陽酒店對人說，十五年前往聖泰菲去，路過多那陀地方，遇着一個垂死的老印第安人同一個十歲的孩子。老人受了傷，又極疲勞，不久死了；未死以前，曾聲明這孩子（黑蛇部落被殺的酋長的兒子，繼承大位的嗣嗣。班長一行就留養了這孩子，後來便成了班裏的第一個技士。但班長也在金太陽酒店總曉得這羚羊鎮就是卻跋多舊址；有名



的走索技士，却來他祖父墳上賣藝。這個消息，很使班長高興，他祇要辦理得法，一定能有好效果。給羊鎮的俗物，便帶了從日耳曼運來的妻子（三）——他們一生還沒有見過印第安人，——往馬戲場，去看黑蛇遺民，指點說：「你們看！十五年前，我們砍了許多人，都同這漢子一樣」。他們答道 Ach, Herr Jeli 從亞瑪勒幸（婦人名）或小辟力支（小兒名）口裏，聽這驚駭的答詞，是極愉快的事（四）。所以鏡中祇聽得不絕聲的都說，「會長！會長！」

一直從清早起，孩子們在圍場外，從板縫裏探望，臉上露出好奇驚慌的顏色。年紀大一點的被尙武精神激動，都排了隊從學校回家，連自己也不曉得爲甚麼這樣做。

晚上八點鐘了，好一片星夜。微風從郊外吹來，帶着橘林香味，鎮內的風，却多混着麥麴氣息。馬戲場已是一片火光，極大的松樹火把，插在正門上，煙蓬蓬的燒着。微風一陣，吹得黑煙和火燄亂捲。戲場照在火光中間，是一座新建的木棚，

圓形尖頂，上插美國的星旗。門外立着許多人，多是更不到戲場，戲場有幾員長

的；他們攜戲班的大車，和東大門所掛的畫幕，上面畫着白人同紅人戰鬥的圖畫。有時偶然拉開幕，顯出裏面的休息酒場，千百隻玻璃杯，排在桌上。後來幕展開了，看客都進去了。空屋裏便只聽得衆人的步聲，霎時間那黑簇簇的一羣人，已經塞滿了戲場，從最高的地方直到地下。場內明亮如同白晝。雖然沒有煤氣燈，却用一支大燈籠來代，上有五十盞石油燈。在這燈光底下，現出許多面貌：有喝啤酒的肥臉，仰着頭，讓出地位來給下須安放，少年齊整的婦人，兒童出驚的美麗的小臉，因為好奇，大睜着兩眼，幾乎爆出頭皮外面去了。所有看客，都具那一副好奇而且自滿的相貌，凡馬戲場中所常有的。喃喃的談話聲中每夾着叫 Frisch Wasser, Frisch Wasser (清水，清水) 的聲音；衆人都不耐煩的等候開場。

後來鈴聲一響，走出六個馬夫，穿着明晃晃的靴子，沿了從馬房到圍場的路，分作兩行站着。從這兩行中間，衝出一匹怒馬，沒有鞍，也沒有轡頭，在馬上彷彿一團流蘇飄帶，就是舞女麗那。伊同馬就合着音樂，舞躍起來。麗那真是美麗，能

舌街酒商的女兒瑪滿恰看了，大喫一驚，忙靠弗羅斯——同街的一個少年雜貨商——的耳朵，低聲問他現在這愛伊麼（五）。這時候，馬跑得極快，噴氣像汽機一般，有一班插科打諢的，跟着他跑，嗚鞭叫喚，互批巴掌。剎那間彷彿電光一瞥，舞女不見了，場中一陣拍掌。這真是好技藝（六）。但演技第一項，不久過去了，第二項將來到了。看客口裏，傳誦酋長這一個字不絕。打諢的還在那裏互批巴掌，但現在沒有一個人留心他們了。一面是打諢的人，像猴子一般的動作，一面是馬夫又復出來，擎了幾根木頭的高脚架，一丈多高，放在圍場兩端。樂隊停止了美國國歌，奏起唐璜（Don Juan）的哀調（七）。馬夫將鐵絲掛在高架上。忽而一陣煙火，照得圍場血一般紅。在這紅光中，現出可怕的黑蛇部落最後的酋長！但這是怎麼了！酋長並不在那裏，只是那馬戲的班長。他對衆鞠躬，提起身來，說請求和善而可敬的紳士，同美麗而可敬的女士，今日要格外安靖，不可作聲，不可拍掌，因為酋長發怒，比平常尤為暴烈（八）。這幾句話，發生了絕大效力，而且也是一大奇事，——這是十五年滅卻跋多的羊鎮公民，如今却很感着不安。剛纔麗那

在馬背踉蹌時，都喜歡坐近演技場，可以格外看得仔細，現在却又都想坐到樓上，又覺得越坐得低，便越是氣悶；這却與物理公例大相反背了（九）。

但會長還曾記得前事麼？他從小時就養在班長那裏；那班裏大半是日耳曼人。他還不忘掉了一切麼？這很近情理。他的境遇，和十五年的馬賊經歷，到處獻技，衆人稱賞，這等事情，想必已發生影響了。

卻跋多呵！卻跋多呵！——但是他們都是日耳曼人，此時住在自己的土地上，除却「營業」餘暇，也不多想祖國。況且人是第一必需飲食。這道理，一切俗物，以及黑蛇的遺民，也都應該放在心裏的。他們的思想，忽被馬房裏的一陣呼哨隔斷，他們仰望的那所長，已在圍場上面了。衆人切切的私語道：「是他了！是他了！」——隨後又是沉默。烟火還是燒着，嘶嘶的叫。大眾都眼睜睜的望着所長，看他到祖父墳上來演技。這印第安人確也值得人看。他高傲有如帝王，披着一件白貂裘，——是他會長的章服，——他的身材，又高大，又強猛，穿了這衣，宛然是——一隻半馴的美洲虎。他的臉，彷彿紫銅鑄成，頭如老鷹，臉上發一種寒光，生得

情

詩

雙真正印第安眼睛，鎮靜冷淡，隱藏不測。他環視看客，似乎選擇犧牲。他又全身武裝，頭上飄着羽毛，腰帶間插一把斧，一把挖髓骨的刀，但手裏卻沒有弓，祇握着一支長棒，走在索上可以支持身體。他立在圍場中央，忽然發一聲喊叫：Hoh-oh-oh（成歎詞，因為表示日耳曼人喫驚的念思，所以特用德語）。這是黑蛇的叫聲——從前殘殺卻跋多的人，還明明記得這可怕的呼號。——這是奇怪，十五年勦當着一千個這樣的戰士毫不怕懼的人，現在在一人面前，却弄得遍體流汗（十）。幸而班長出來，到酋長跟前，說了幾句話，像是安撫他。野獸受了餌，這幾句話發生效力，不一刻，酋長已在索上搖擺了。他向前進，眼看着石油燈。索向下彎曲得極利害，有時望去看不見索，酋長就像掛在空中。到索的中間，他更往上走，他前進，退向後，又向前進，保持他的平衡。他伸開兩臂，上披外衣，宛然是兩隻大翅，他失足了！跌下了！——却不是，短促的一陣叫好，風聲般起來，忽又住了。酋長的顏色愈顯得可怕。他眼對着石油燈，閃出兩道兇光。戰場裏個個驚懼，卻沒有一人開口。這時酋長走到索的盡頭，便停止了，——立刻發出戰歌

來。

真怪事！會長用口其語讚了。但這也容易。他一定是忘却黑蛇首語了。而且那時也沒有人留心這件事。衆人單聽這話，漸漸提高，這是一種半唱的叫聲，非常悲涼又極慘厲，多含殺伐的聲音。有這幾句話，明白聽得出：

「時雨過了，五百戰士，每從卻跋多出是戰爭，或行春烈。後戰歸時，帶顛骨歸，從獵歸時，帶水牛肉和皮歸。他們妻女，歡喜迎接，大家跳舞，贊美上帝。」

「卻跋多很是幸福，婦人在舍中工作，兒童長大，成爲美麗的處女，或爲勇敢無懼的戰士。戰士死在光榮的戰場上，到銀山去，同先祖的靈打戰。他們斧頭不離婦人小兒的鼻，因爲卻跋多戰士，是高尙的人。卻跋多很是強大，但白面人從遠方海上來，放火燒卻跋多。白色戰士，不用戰鬥來滅黑蛇，却暗夜偷走如野狗子，埋刀於熟睡男女小兒的腦中。」

「現在沒有卻跋多了。在這地方，白人築起石舍。被殺的民族，因滅亡卻跋

情

詩

多，正在呼號，要求報復」。

說會長的聲音，變成沙聲。他立在索上，彷彿一個紅色的報仇天使，浮在衆人頭上。他發覺自己已被懸空了。死一般的沉默，充滿了這座山。會長又接續道：「……」

只道口至民族中，視利一傳小兒，但已至於地盡，他專報仇，他髮見由以勇率決絕的副體，他要見死與死。

這末尾幾句，幾處狂怒的呻吟聲中，似乎旋風斗起，人聲喧嘩。千百疑問，起於心中，沒有解答。這狂虎，他要怎麼？他說的甚麼話？他真要報仇麼？他一個人，十七他懸停留在這裏，還是逃走呢？他要自己防衛呢，又怎樣防衛呢？婦人嚇慌了，祇聽得他們連聲問道：「Was ist das? Was ist das? 甚麼事? 甚麼事?」

忽然一種非人間的叫聲，從長中發出。索子搖蕩得很凶，他一跳便到高脚架上，向空處躍起長棒。各人腦中，彷彿火光一閃，同時飛出一個可怕的念頭：他

要揮起燈籠，把着火的石油，滿潑在馬戲場裏。看客心裏，剛要發喊，——但他們所發出的是什麼？圍場中有人叫道，「且住！且住！」——會長去了！他跳下了麼？他竟沒有將馬戲場放火，從入口走了！他現在在那裏呢？看呵，他正來了！他第二次進場來，喘息，困倦，還是可怕。他手裏是一張錫盤，他拿盤向客，懇求說：  
*Muss Befähigung für den letzten der Schweizer Schlangen? (你們有甚麼賞賜黑蛇遺民呢?)*

看客心中，纔把一塊石頭放下。你看這都是戲單上有的，全是班長的計策。二元和半元的金圓，雨一般的擲下來。他們在卻波多遺址那羊鎮上，豈能對黑蛇遺民說個「不」呢？人都有良心的（十一）。

演技之後，會長便到金太陽酒店，喝啤酒，喫包子。他的境遇，確已發生影響了。他在那那羊鎮很得人望，在女界尤甚——後來關於他，甚而至於有蜚語在外面流傳了。



顯克微支（Henryk Sienkiewicz, 1846—1916）是波蘭的革命首領，以小說著名於世界。天才豐富，文筆美麗詼諧，諷刺力極其尖銳。短篇小說如「樂人揚珂」，「天使」，「燈臺守」，「三草原」，「願你有福了」，我國都有譯本。晚年模仿大仲馬作歷史小說，共數篇「舊瓶中的新酒」，最著名者為「往何處去」。我國亦有譯本。

這一篇是諷刺侵略者口中所謂「文化」的，文筆悲而銳利。如在昔日的校場上設立同善局，牧師教訓人們應該愛他的隣居，尊重別人的產業等等，都耐人尋味。馬戲場上的情景寫得非常生動，看客們對於留長的態度，好像波浪似的一起一伏，先是仰望，繼而覺得不安，驚懼，懷疑，直到馬戲終了，才把心上的一塊石頭放下。並且後來會長還很得人望，這更傳出一種微妙的社會心理。

（一）「文化」當然比「水，土，空氣」要強得多。

(三) 這句也是反話。

(三) 「妻子」是運來的，可見妻子是「貨物」了。

(四) 人們往往喜歡在妻兒面前誇耀自己，聽聽他們驕縱的答覆，更強得自己。

值得誇耀了。

(五) 若單說這那話是美麗只是句抽象的話而已。這裏再寫瑪麗陀驚於那的

美色而生如必而這就具體多了而且這句很有風趣。

(六) 唐璜是西班牙的風流才子，專與婦女打交道。與大利音樂家莫札特編有

歌劇「唐璜」，這裏當即指此。

(七) 這一段報復滿園裏高矮兩一段是一個對照。第一節馬戲很輕鬆，使後面

的一節更顯得緊張。

(八) 班長的話給觀衆一個暗示。此後觀衆恐懼的心情，多半是從這句話引起

的。

(九) 愈高的地方空氣愈稀薄，人也愈感到飢餓。不過這裏更低的相照很多的兩

個地方才如此。平常焦躁過甚，的確是忿忿氣團。因為液體氣比空氣重，是沈在底下的。作者這裏只說心理的氣悶，一與物理公理大相違背了」的話，顯然是多餘的。

（廿七）為什麼十五年前當着一千個這樣的戰士毫不怕懼的人，現在在一個人面前却弄得滿臉汗流？

（廿八）人都是有良心的。只是一切識別話罷了。看客們看戲，從恐怖中感到一種快感，這才是他們慷慨解囊的真原因。

# 改變

荷蘭 茵娜·包地·巴克  
茅 盾 譯

## 二

「還有什麼話呢，媽媽！」

「還有呀……過不了好久，我們這裏要多一個人了，要是四個人了……你和我……又要有一個爸爸了呢。」

她的聲音發抖，雖然她竭力克制。彷彿很用力似的，她把她的眼光從窗那邊轉過來，看定了她旁邊的那孩子的臉。

孩子的臉色是灰白的，坐在那裏怔怔地瞅着他的媽媽。一下裏，他說不出話來，他心裏只願想着那過不了好久就要發生的事，——家裏的空位子就要補滿了，

這是他最盼望而且最高興的。可是這件事來得太突然了，他一下裏好像想不明白。他只是本能地想着：「那是我常常盼望的，——常常需要的，——多麼夠味呀！」

他鬆了一口氣，抬眼望着他媽媽，他忽然滿心熱騰騰地非常感動了。他感動到說不完一句話：

「好媽媽哟……」（一）

這當兒，突然他瞧見了些料不到的東西了，——他看見他媽媽淡淡的瞥了他一眼，似乎他媽媽這時心裏完全沒有他，完全不會聽他，——媽媽的神情有點兒不對，她那圓撲撲的臉頰上，她那大而深沉的眼睛，是那樣冷淡，使得他心裏發過起來了。

於是他心裏起了股異樣的發冷的猜疑了，他就這麼說：

「你的神氣很不對了」。

這不是媽媽經過了幾多躊躇，終於把那件事告訴了她的大兒子以後所巴望得到的回答。這簡直更像是露骨的攻擊，簡直是故意不信任她，簡直是謾罵呵。又要

儂新娘了——這女人的私喜使她臉皮紅了一下，可是她並沒因此而忽畧了做母親的疑慮，她把眼光從兒子的臉上引開，再望着窗外那園子，她心裏就這麼想：這一個大幾歲的兒子畢竟難以對付呀，他表面上儘管是什麼都不在意似的，他心裏却什麼都看得明明白白呀。(一七)

她到底追問了：「你心裏是快活呢，還是不快活？」

兒子皺了眉頭。這當兒，他又覺得有一種很難過的隔膜，——覺得媽媽多少有點忌憚他；他覺得媽媽實在有點兩樣討人嫌。媽媽已經不是往時每天切切實實地給他他的媽媽，不是那給他縫衣服。不是那夜裏坐在他床頭悄悄地說話，免得驚醒了阿羅，——或者是因為頭痛橫在床上輕輕地拍着阿羅的那個舊媽媽了……他現在不是他的媽媽了。他知道了，他再也沒有想過，就知道了。雖則他向來是心定的，這當兒，他却心頭搖搖蕩蕩，似乎一下裏全世界都變了個樣子了。

他只忘記了自己還沒有回答媽媽那句話。直到媽媽不耐煩地再揚臉他，口裏生硬地問他：「你查查這書，這書這書。」他回答：

「我呵……不知道。我如何會知道呢？」

媽媽坐在那邊不動也不作聲了。這困難，豈然是她漸漸想不到的。她滿心祈求着幸福，然而她為此先倒受着說不出的苦惱。自從她丈夫死後，那陣悲痛既過，她就安心安意退避在寡居的閑淡生活裏，亦既多年了；直到最近，猛地新的情苗忽動，再也按捺不下，她要擺脫那生活的禁錮，她現在覺得非得對她的孩子好好地表白一下不可。

她的小兒子阿羅在窗外圍子裏叫喚她。她趁此機會立刻起身到圍子裏去了。

可是一到圍子裏，太陽光暖暖地晒在她頸項和背上時，她忽然知道她和她的大兒子查禮中間有一層隔膜了。而這隔膜，却又並非從他那消極抵抗來。雖然這消極抵抗也出她意外，因為她常常聽得他老是說「我願意我們也有個爸爸。」所以這隔膜另有緣故。這是從她自己的決心而來的，——她決心不再爲了兒子的緣故而犧牲了她個人的快樂，她決心不肯錯過了那天緣湊合的後半世的生活幸福。

(四)

就是這緣故呀。她想明白了時，幾乎心都抖起來了。自從她丈夫死後，可不是她時常自心裏說，以後而且永久，她只要做個寡居的母親，做兩個孤兒的良母麼？她一邊這麼自語着，一邊就蹲在她小兒子的身邊，表面上是在把什麼零件裝配到那玩具手車上，可是私心裏她想從這小兒子身上找安慰，這個小兒子還是一副天真的孩子心腸對待她，並不像那大兒子似的用了懂得人學的眼光看着她。（五）

## 一一

爲的想要解解悶，查禮跑出家去，到了街上。兩隻手插在褲袋裏，他忿忿地亂鬧着，心裏却回憶着他母親和他的對話——她那種吞吞吐吐，半天纔提到那話兒，她用了那些美妙的字句，就像書上讀過的那些；而於是，突然間來了那新聞：一個爸爸。

哦，原來如此。哦，他這就快要得到他私心想望很久而且他家裏最缺少的那個東西。他的生身父死得很早，以至他幾乎記憶不真。至於阿羅呢，一點也想不起那



已故的父親的容貌了，因為父親故世的時候，阿羅尚在襁褓之中。可是阿羅也懂得要是家裏有個爸爸那家裏的空氣就會完全不同。（六）

不多幾年前，畢愛成·維克得了第二個父親。查禮記得那時候他曾經想過，他將來也能再得一個父親，而且那一定是多麼有趣；而且他那時候多麼忌着維克呢。

那時候，他想的是：那就家裏老是多了這麼一個人，這個人會說笑話叫他笑，這個人什麼地方都去過，會告訴他種種奇聞，——而且，要是他願意，這個人會邀他在地土，會高捧他在空中，這個人凡是應該懂的事他都懂，（查禮可還沒有懂得那麼多，）他就可以時常把各種各樣的話問他……（七）

自然啦，有些爸爸是兩樣的，——那是些笨傢伙，什麼都不行。不過「這一個」應該不會是那一類罷。可又來，現在所謂爸爸者當真來了，却不道又是那麼異樣似的，那麼嚇了人一跳，而且甚至於叫人覺着不高興呀。爲什麼呢，查禮不明白，可是那已經把媽媽弄得變樣了。他從前盼望再得一個爸爸的時候，從沒有聯帶想到媽

媽呀。媽媽對向愛已故的爸爸似的愛。『那個人』麼？不。媽媽當然只愛他查爾和  
阿拜哪。

一種姓名的反抗抓住了他了。對於已故的父親的一段最有色彩的回憶也浮現在  
他心裏了。父親搖着他的手，俯着腰，看搖籃裏的阿維，對着這小兄弟做鬼臉，裝  
出有趣的聲音。並且扭了扭他的柔軟的調子說着話。

好容易因為夢想着第三個爸爸而冷淡了的對於本生父的孝心，這時在查爾心裏  
覺醒了。他心裏的這個男人（爸爸）就此站出來反對那個要將別人來代替爸爸位  
的那個女人（媽媽）了。這當兒，孩子笑而且無理性的他，却沒想到他自己原來也  
是巴望過有別別人來代替已故的爸爸。但是在這不可解說的感情的漩渦裏，他不能  
夠原諒他的媽媽了。總自己的嫉妬和他代替已故父親所出的那兩姊妹，這時混而為  
一了。（八）

猛可地他回轉身去。由他緊閉家門。好像這問題的解決只有他到了家。當他  
進了家門，聽得阿拜的聲音從樓上響起來，他就三腳兩步跳上了樓梯去了。他的小

兄弟正在給缸裏的金魚餵食。

「嘩，小猴兒，不知道先淨換了清水這纔再餵食麼？」查禮避和氣地叫着。

「怎麼不曉得？」那小的尖朗朗的聲音回答，着急的給自己辯護，「可是你知道我一個人不好換水，瑪利又不肯來幫忙。」

「得了，我來」。查禮說着就跑到他自己房裏去取那綉和那啣筒。別人是不會知道查禮多麼寶愛他自己這一間房，這房裏，（這壁地，）有一點一點兒積聚起來的種種小寶貝——他所採集的許多蝴蝶，許多甲蟲，和許多花草，還有關於歷史和動植物的一些書，一隻剝製過的貓頭鷹，有他在內的是球隊的照片，他同級友的照片，他和阿羅的合照，還有他父親的幾件武器，以及一些狗和馬的照片。在那小小的壁廚頂上，（他現在正開了這壁廚的門，）還供着他父親和母親的照相。可是他並沒看他們一眼，出來時醉的一臉把門碰上。（九）

他把那些蹦跳撥刺的魚兒兜出缸再放到小些的缸裏，他老是閉着嘴不說一句話兒。一尾大魚拍刺一下從網裏跳了出來，濺得兩個孩子一臉水。阿羅跳着，格格地

笑着，可是查禮臉上一點笑容都沒有；他到那小小的雜物閣裏抽出一隻小提桶來，就開始用唧筒抽出魚缸裏的水。他心不在焉的工作着。

要不要告訴阿羅呢？不，最好讓媽媽自己說出這件新聞。他猜想起來，媽媽還沒有告訴阿羅呢。可是這也說不定的。爲的是阿羅這樣伙自有一功，嘴很緊。

他好幾次瞥眼看那個專心瞧那水抽出去的天真的小人兒，於是他的神氣漸漸溫和些了。

「你認得克利司和特里愛爾罷？」阿羅說，「你知道麼，他們的爸爸有一個廠呢。哦，他們就要住到鄉下去了，是鄉下，我記不得那地名了，可是是靠近湖的。有趣，可不是？他還要有一條小船呢！他們從自己的園子裏就可以撐船出去！」

查禮手下一鬆，讓那唧筒在魚缸裏搖浮了。驀地他想起了一件事，這個新……新爸爸是幹什麼的呢？可真怪，他爲什麼不早點問個明白。（十）於是他就着急到什麼似的。他草草地把魚缸裏放滿了清水，一句話也沒說，心裏只在咕噥着：「問題，其時小阿羅氣喘喘地一小桶一小桶的提進水來，水從水管口放出來的聲音卜」

牠壓倒了一切別的響聲。等到那些魚又卜東東地跳進鹹罐所讓牠們自己的小海以後，查禮一邊吩咐他的小兄弟收拾乾淨，一邊立刻跑下樓去，到那坐起間裏。他知道媽媽這時候一定在這坐起間裏。

媽媽在那裏切麵包和奶油。當他闖進那屋子時，他注意看到媽媽是滿臉不高興的樣子切着麵包，頭也不回，過一會兒，她這纔抬起頭來喫驚慌的看著他，問道：

「有什麼事？」

「沒有事。我可以進來，我可以不可以？」

他不自願地又不預期地忽然發起脾氣來了。他對媽媽是從來不是這樣的。這會兒，他以為媽媽是討厭他進來，（十一）他這一句回答就是挑戰。他說：

「我來問問你，那個，那個——他，是幹什麼的？」

媽媽卻沒辨味出他的粗魯，倒是溫順地回答道。（十二）  
「本禮呀，他是一位藝術家呢。」

「他是——什麼？」他暴跳地驚呼地尖聲喊了起來。

「一位著作家呀。他姓台爾莫，安東·台爾莫。你總聽得過這名氏，你聽得過罷？」

「沒有」。

他的口氣是故意反對，而且不給人面子。然而就在這一瞬間他記起了曾經見過他的一個朋友的哥哥的書房裏有一本書是這麼台爾莫著的；並且這個台爾莫去年冬天推教過書。他於是想道：「媽媽到那邊去過，當然的」。

原來影響到他這麼厲害的事情早就在他四周發生了，而他完全蒙在鼓裏，——想到這裏，他不禁大生其氣。原來他和他媽媽中間的關係不像往常那樣，亦既已很久了。（十三）

他覺得孤立無助了，好像他是在那裏無效地和什麼看不見的仇敵鬥爭，而這仇敵比他強得多呢。哦，原來「他」是一個「著作家」呀！——就是那些點什麼可笑的故事的什麼「家」中間的一個，這些故事什麼意思都沒有。故事不是真實的，不過

胡一罷。在他那硬性的沒有想像力的頭腦看來，所謂「著名作家」也者，他老實說不聽。

不單不是官，也不是大公司的經理，又不是醫生，不是律師，不是公證人，也不是什麼有大的寫字間或是工廠的，——他在禮，是看得起這一切的。然而「那個人」却是個著作家呢！

「時」——查禮鼻子裏發了一聲，這一聲，他就把他所有的不滿意和沒輕重的話語都傾吐了出來。（十四）他看見他媽媽的臉紅了，一直紅到頸項，——他從沒見她臉紅到這般地步。「簡直像一個背不出書的女孩子呢」，查禮忽然這樣想起來，「密密被先生責罰的時候正是這副相兒」。密密是查禮同級的一個女學生。

「他是很聰明的……而且，而且……他寫出來的文章是美麗的……」媽媽口吃地說，激怒到說不上話來。

查禮的臉色倒平靜了。他的火性倒過去了。

他媽媽替着這個——這個人——他不再認這未來的爸爸了，——跟「他」反對呢。這一發見，使他傷心，使他深感到失敗的痛苦，他忍不住發作起來，他居心要出口傷人了：

「他就跟拾垃圾的差不多呢！」

「查禮」——媽媽厲聲叫了一聲。

查禮是安心大鬧一場的，他以為鬧了一場倒省得悶在肚裏，——他知道媽媽有時候會動真氣的。可是媽媽只不過那麼喊了他一句。而且，使他驚惶失措的，是他又看見媽媽臉上滾過了兩粒大眼淚。於是他呆住了。接着，他跑到媽媽身邊，抱住了他媽媽。

「媽媽別哭呀」，他悄悄地說，像一個怕女人眼淚的大火似的，「不要哭呀。我不敢再說那樣的話就是了……」

媽媽沒處訴苦似的打着嗝咽：「想不到你會這麼下流的」。

一聽這話，查禮又是着急，又是不服，——他很想劈面對媽媽叫道，「你不得懂



呀。我一點也不」，但是被媽媽那作孽的樣子嚇怕了的他，只好低聲下氣回答道：

「我這那裏是學了沒呀。我不是想說那那……」(十五)

「他做你的爸爸再好再和氣也沒有」。

查禮轉眼看看別處。這件事，他不想再提起了。這件事，現在和他不相干了。

這件事，要他心服情願呢，辦不到，可是也不會惹他動火了。他現在只覺得爲了他

自己說話不給「那個人」面子，竟至使得媽媽哭一場，那未免太不值得罷了。

「明天下午……」媽媽說着又頓住了。頓住了一會兒，終於勉強說下去道：

「在范·蒲魯根家裏，你可以會着台爾莫先生。他是范·蒲魯根先生的朋友」。

查禮不回答，却又突兀地問道：

「你有沒有告訴了阿羅？」

「還沒有呢。他這麼一點點年紀的小孩子……」

查禮瞪大了眼，看着他的媽媽：

「阿羅也有點曉得罷，可不是」。

一種要保護阿羅的心願在查禮心裏發了，他想到：「倒好像他是木頭，是銅，同時那媽媽方面却這麼想，「他又又要習着阿羅來反對我了」。(十六)

「我想最好是先讓阿羅認識了台爾莫先生，往後我再把那事兒告訴他」，媽媽說，「先讓他們不知不覺混熟了罷」。(十七)

查禮點了一下頭。他倦昏了，而且也疲倦了，正像先些時候他媽媽在那裏發悶而他還沒有把事情解決。但現在，帶着點空虛的感覺，他知道了這件事他是不能解決的了。

喫過飯後，只有阿羅的嘮叨絮語打破了沉寂。一會兒，道小緣秋跑到她離媽找  
到齊禮問話：

「幹麼媽媽哭過，你知道麼？」

「沒有的事，媽媽幾會哭過？」簡截的回答。

阿羅磨磨地瞪視着他的哥哥。這哥哥是他的偶像，他的聖師，凡是這哥哥說的話，他都當作法律的。然而這一次可不對，這一次的話不真。

「可是我看見了呢」，阿羅堅持。

禮神查的氣是那樣的凜凜然，以至阿羅不敢再說下去。他站在那裏只管肯定地點著頭，就像開動了發條的時辰鐘。一半是好奇，一半是對於那不曉得的事有點害怕，兩者交迫，使他大膽說了一句：

「我猜着了，這件事我是不應當曉得的罷」。(十八)

「不要多嘴」

查禮生氣地跺着腳說。什麼都要惹他發悶。他媽媽哭，他爸爸是難過臉，誰說這又是他鬧的禍，——何況全是爲了「那個人」，一個不成名堂的人。而且「那件事」歸根是那麼壞，那麼蠢，可是他却一向以爲是多麼夠味，多麼美滿呢。

「走開！哦，別再多嘴瞎問」

於是阿羅畏縮地走了開去。查禮却又立即自悔，當他看見小兄弟臉上受了委屈的樣子，他追上了阿羅，從樓梯邊上把他拉回來，說道：

「我們一道到園子裏去罷，我給你看一條上好的毛毛蟲，一條最美人」。(十



范。蒲魯根府上玩這歷一個下午，向來是件有味的事兒，但這一會，事前查禮老是悶悶地擔心。夜裏睡在床上，他翻來覆去不安寧，他想到也許「那件事」甚至比他猜想的還要糟糕些；早上他醒來時，仍是這個憂疑抓住了他的心。那一天上午，他老是那麼怪樣地閉着嘴踱進踱出；他這脾氣，叫他媽媽惹起了他的第一備氣。夫。從前她看着了，總要欣然感動。但現在，她看着刺眼，看着害怕！看着氣。

這一天上午，查禮沒有像往常似的處處留心幫助媽媽，——熱心地幫助他媽媽，——熱心地幫助她做些小事情；親親熱熱和她談這個談那個；這一天，他獨自關閉在他自己房裏度過了假期的最後一天的上午。而媽媽呢，悲哀地而且不滿意地，覺得一個做母親的一旦要求着自己的幸福時，就馬上會失去了一個兒子。

可是當午後她換好了衣服跑進那廂房（查禮在這裏看書等候她）的時候，她的態度又是那麼溫柔了，她說話的音調也是清脆而親熱，以至查禮的嚴肅態度也開始動搖了。他不轉眼的看着她媽媽，當她在替阿瑟打領結，一邊和阿瑟說笑。她看上去是那麼青啣。她的活潑嫩相，她的袍子，那是查禮從沒見過的，她臉頰上那溫柔的春色，她那晶亮發光的眼睛，——一切都使他顯得異樣，而且是說不出的親熱和不同了。查禮心裏一動，好像有什麼人告訴他道，媽媽給她孩子們的這些親熱溫存都不是從孩子們身上來的根呢。「媽媽心裏有一點什麼事很快樂的時候，總老是這個樣子」。（二十一）

查禮他們到了范·雷魯根府上的時候，范·雷魯根一家都在屋後兩草場上，大家見面寒暄。查禮就看見那邊圍子裏頭有一位陌生人在那裏調弄着一羣狗裏的一隻，——這隻狗是極強壯的笑哈哈的男子漢，很瀟灑地跑近來了，那一羣狗在他身邊跳來跳去。

查禮心裏一喜，臉上不由的紅了。「莫不就是她！莫不就是那個人罷！」

那位瘦削的范·蒲齊提小姐跑到那陌生人身邊，挽住了他的胳膊，一面以斜眼看顧最道：

「這位是我們的叔叔包勃，從加列佛尼亞來的。」

查禮瞪大了眼睛發昏。他大夫所望，甚至於連禮節都忘記了。剛才一下連他總的簡直以不可能的爲可能了，他以爲這個快樂和的人就是「那個人」，即使他是不大什麼著作家。

那陌生面孔的叔叔幾個長步就到了查禮身旁了，而且還是老朋友似的對他微笑最丁：

「哦，你就是考司的朋友麼？那個小人兒就是你的弟弟罷？昨天在街上聽得你來車的地方，我看見他吊住了那電燈在玩呢。那猴子樣的神氣真好看呀。我告訴你，去年今天下午我們到這些什麼地方。我們這裏的孩子們都要逛那海嘴邊的山。我這就來從美國來，一路上總想着這個地方的砂士高墩墩。」

別的孩子們也都走過來了，考司，就是查禮的朋友，還有考司的弟弟約翰，還有

有他們的幾個堂兄弟，表兄弟，還有戚戚，十七歲的大孩子，可盡在查禮他們那半級裏，然而他是鄰舍，況又是這麼一個運動好手，所以總和他們一夥的。

他們出發了，走過許多鄉下路。查禮緊緊地挨着包勃叔叔身邊，而且他們腳上那些破土的高鞋，幾乎是兩人同時跑到了墩頂。查禮委實能跑。他覺得很自負，一下裏他又快活又和氣了。他們玩着最出色的遊戲，全是包勃叔叔發明的，查禮是那麼熱心地參加了那些遊戲，似乎他回回都預先知道他要做的的是什麼。而當包勃叔叔讓許他點頭的時候，查禮便感到了一種志同道合的快樂，同時又深喜這位叔叔不拿身分。他又發見（就好像是一樁新聞），這位叔叔恐能體恤戚戚，不把那些要滿費精的遊戲去難爲他，却讓他單在那些需要體力的運動上顯本領。於是查禮又在心裏想道：「這麼一位豪爽的運動家却又有有些地方能夠體貼人家就同女人一樣，就同媽一樣……」

於是那股悶悶的擾亂又在查禮心裏浮起，可是立即被他對於遊戲的熱心所打。末了，他們慢慢地走回家去的時候，查禮心裏快活極了，這樣的熱心稱量過沙

的，難得的，以至他覺得眼前什麼都好。這快樂的來源是真實的交情，在禮貌的「末」受了，而且心服情願地領受了。「包勃叔叔就了解我，他一走過，心裏便感。而這個這觀念又證明很對，當他靜聽着包勃叔叔講起加列佛尼亞那邊的故

「我也想到那邊去呀」，他很鄭重地說，熱切地盯住了包勃叔叔的眼睛漸漸裏「有辦法」。包勃叔叔回着他在他的肩頭拍了一下，「我勸你上船去，我勸你上船去。」

「要是被人家看了出來可怎麼辦呢？」

「這呀，哦，自然我假裝不認識你呀。」

「可是我要說我們本來認識的。」

「那麼我們倒要關在一道了。」

他們像一對孩子似的哈哈笑着，走到了門口了。夜禮的媽媽在草場上坐在一羣客人中間，當她看見奎禮進來，他想起道，奎禮多麼快樂，看他多麼討人歡喜。



然而當她轉臉看過身後站立的十個長長的男子時，她的心裏就有無限痛苦。這個長男子的蒼白而文雅的面孔停止了爭辯着她的面孔。

「怎麼一回事？」

她向空禮招手，而空禮呢，突然喪失了她的高興感激，懶洋洋地走向她身邊來了。只一眼，他就看得雪亮：是這個長長的蒼白的蒼白的小伙子。一點也不像包勃叔叔。他失望地閉着「這個人」。(二十二)

空禮，這位是台爾莫先生，於是，轉臉向着台爾莫，哀求似的，「這是我那獨大的」。

她的聲音有點發抖，好像是故意遲鈍了似的。這個人，空禮注意到，而且心痛，而且爲他媽媽的份上他細看這個有點小鬍子的長人，這當兒，這個長人伸出手來和空禮握手，他的友善的紫色的眼睛在那裏找覓空禮的眼光。

「哦，哦」。

「這個人」在這場合，一點也不出色，除了「哦，哦」。一句話也沒有。

禮看明了這一點，反側心裏痛快。同時却也得沉悶難堪。剛剛在舊物故物的懷裏而爽利的接待以後，查禮剛剛辨味到所謂友誼，接着却碰到了這種拘束的會晤，這，立刻使得查禮心裏喘不起「這個人」了；她肚子裏尋思道：

「不值一文錢呀！」

他遲疑地站在那裏，甚至不說一句客套，在這當兒，白爾莫悄悄地向媽媽長嘆起來：

「剛才我已經把大意講給你聽了，現在我再背誦一段給你聽罷。」

「呵，那一定是很好聽的。」

原來，他們是在談論一本書，是「他」的著作，當然。查禮聽着就試着。可是他到底抬眼看了他母親一看。媽媽的臉上喜氣洋洋的，而且帶着到那邊了。頰。查禮覺得極受極了，甚至於轉身便跑，好像他發見了媽媽在幹着不該做的事兒。他心裏苦苦地想來想去總不明白——「爲什麼這個人一來，媽媽就不是從前那樣子，不是他所熟悉的媽媽了，不是真媽媽了，一舉一動都叫他不能了解了。」

總帶想到密密，那個和他鬧事的女妻子。當他把鬼怪故事講給別聽的時候，也是常常那樣紅着臉喜氣洋洋地看他的。他向來也覺得密密這種神氣很對勁，爲的想多看幾次，他曾經故意把那些故事拉長了講，但沒完沒結。啊！可是他媽媽今兒就好像跟密密一樣（把那樣的笑臉給「那個人」看），那是他媽媽越笑不住的。

於是一半理性一半衝動地想着，他第一次對於「女人」這東西辨出了。曉得又是假又是愛。（二十三）

當他加入了那一夥嘈雜地談着笑着的男孩子和女孩子一隊時，遠遠地又偷眼看了他母親一眼。古爾莫現在是坐在他母親身邊了。

他臉紅了，想到他媽媽就要做第二次新娘，且他見過許多別人家的媽媽做第二次新娘，可是現在要輪到他自己的媽媽，他自己也不懂得什麼道理竟覺得羞而且覺得可恨了。

阿羅早已走到媽媽跟前，挨着了媽媽的膝頭站着，並且放開了尖眼睛向後面，大模大樣和那若白臉色的長人講着話；那長人呢，低頭看着阿羅，冷靜地微笑着。

而且，親熱地拉着阿榮到他身邊，好像有滿問他。（二十四）

喉，阿榮是進了他們的一夥了。劉禮咬著嘴唇趕快背過臉去，心裏又是嫉妒。

又感到孤獨。他裝作沒有聽到他媽媽喚他，而且裝出什麼都不介意的樣子，裝出了

硬漢子的腳氣，走去和包勃叔叔談笑着。

二六

他是在那裏做給那邊的三位看，他到個兒也混得下。這也是做給那邊三位看，只要有包勃在那裏，他連正眼瞧他們一眼也不啦。（二十五）

#### 四

第二天是春假以後第二天上午學業查驗坐在他的書桌前，高傲而且硬氣。他的朋友們成堆地在那裏活潑地說笑。他故意避而避之，不和他們打擾。密密兩次從他身邊走過，第一次是挨着他這邊這樣近，以至他嗅到了她的捲曲的頭髮，並且她的腰帶邊兒也擦着他的手了。可是他只對她白了一眼，不理她。他討厭她。（二十六）

六（雖然，他看到了她臉上帶着那驚愕悲哀的表情回頭來朝他身邊望望，然後把

頭一扭，賭氣似的條拖走開。到她自己坐位上（那是在查禮位子的前面）斜着身子坐下，她的寵愛這種種的神情，他又私心裏感到滿足。他不禁失笑了，幾乎是冷笑的。

鄰座是一個新來的孩子，纏住了查禮問了這又問那。問了兩句，查禮只回答半句，他懶得開口，心裏是越來越因越生氣，再也掩飾不下去，可不料那孩子後來又巴巴地問了一句道：

「昨天我看見你在那邊吵吵那裏在呢。帶着你玩的可是你的爸爸麼？」

於是查禮發覺眼眶裏一陣火熱。他好像又看見了包勃叔叔——這有趣的快樂的伴侶，這強壯的人兒。而且，爲的他同時回憶起台爾莫那種蒼白瘦長的怪樣子，他的失望的痛苦是這樣厲害，他竟至不假思索地推開了台爾莫，却拉了包勃來代替那位置，糊裏糊塗地就回答了那孩子一個「是的」。

話一出口，他才覺得自己做了件怎樣的事，他又着急，又生氣，發地站起

了上課鈴。這一課是歷史。

漸漸兒，他心裏靜下去了。睜眼看著書上的地圖——可實在視而不見，他輾轉思索。

到底爲什麼他要說謊呢？他一定發昏了呀。要是一旦那個「真的爸爸」給那個孩子看見了，他要把他，交禮，當作個專吹法螺的人呢，他要笑他了！

他這人，向來是誠實到家的，從來不肯說一句謊話，不論甚爲了要替自己辯護，或是爲了要給人家一個好的印象。可是對於今兒這一句謊話，他倒並不怎樣放在心上。並不是爲的那孩子也許永遠不會知道，却是爲的自己從他的長遠的盼望（要有一個爸爸）而今真個實現了時，他就看見伴件學情都稱他的心，都壞了，就是爲的這番苦歷得他再也顧不到旁的什麼。（二十七）

姓近兩天來顛顛倒倒的感情作用以後，現在剩下給他的，就只有對於白爾莫的反感了。他孩子氣而且不講理似的，忽畧了「那個人」的溫和好脾氣；他只

是憤憤於自家的幻滅的破滅。

詩

情

他又怒——什麼緣故，他實在自己亦不大了，——他怒這第二個爸爸待了他媽的寵愛，辱過他的兒子，而這第二個爸爸現在一察就把他一向視為神聖不可侵犯的一切事情都無視了。他向來以為媽媽只是他的媽媽。

他想來想去就只見到了這個：就是從此以後，那家裏是四個人的天下了。在各闖房屋裏，他們的各闖房裏，會有「這個人」在那裏坐着，他要在園子裏踱方步，他們會在樓梯邊碰見，他就同他常常有那權利似的，凡是從前只有他，查禮，和他媽媽，和阿羅，他們三個人享有的天下，現在「這個人」也都分享了……

然而查禮他自己的房呢！……

他得救似的鬆了一口氣，好像在一個黑暗地方找到了一道門了。他恍惚看見自己就在他那小小的房裏窗側坐着，書桌上是他的書，平安而且沒有人來打擾。而且在這幻景之中，年紀青青的他第一次意識到還有一件可貴的事，就是工作：這是他的一種安慰，一個避難處，別人家想奪也奪不了的。

他抬起頭來，啣的一下，往後一仰，這一動作是那樣的突兀，以至坐在他前頭

手裡攥著手紙不住回過頭來看他。然而她忍住了。他只看見她那圓臉兒半側過來朝著他。

但他的眼光越過了窈密，對着教師，把他的全部注睛都放在課程上，而且他的眼睛放著明亮而且清醇的光芒。(二十八)

茵娜·包地·巴克爾 (Ina Bourke-Baker)，曾在荷京當過小學教師。一九〇二年，她的短篇小說集 *Excelsior* 出版後，她始有名於荷國文藝界。一九〇三年，她發表了長篇「有希望的地」。她的最好的作品是二卷的長篇小說「小鏡子」以及許多描寫兒童生活的短篇。

這篇小說寫一個母親將要再醮，把消息告訴了兒子，給與兒子的心理上的影響。作者的主旨並不像我國從前一班禮教先生們一樣，反對婦人再醮；她只是描寫兒子聽見這消息以後的心理；非但描寫，簡直是剖析；剖析又不流於呆板。頭部，通過給讀者一種生動的綜合的印象。這篇「改變」是無法避



免的了。那兒子是個十來歲的少年，寫心理時處處含着少年時期的心理情狀，尤可玩味。

(一)這裏寫查禮題了母親的答覆，只用一句沒有說完全的話，轉過了許多話。

(二)這一節是就媽媽的心理方面寫「攻擊」，「不信任」，「謾誚」，都是媽媽這麼想罷了。「他心裏却什麼都不待明明白白呀」，是這麼想了之後得到的總結。

(三)「你心裏是快活呢，還是不快活」，媽媽問這一句，原希望得到查禮的滿意的回答，以減輕她自己心頭的不安；可是查禮聽了，立刻「覺得媽媽多少有點忌憚他」，既然忌憚，彼此之間就隔膜了，「媽媽不是從前的媽媽了」。

(四)到這裏敘明她已悟出她與兒子的隔膜，是從剛才她說了一句「又要有一個爸爸了呢」開頭的。

(五)這裏描寫媽媽當時的心情，細膩之至。

(六)這只是查禮的意圖，並非是阿蘇真個懂得。

(七)查禮平日想與有一個爸爸只爲如此。

(八)真似有一個爸爸快要到來的時候，却想得更多，並且引起了嫉妒心，這是查禮沒有預料的。

(九)這一句寫查禮心有所注，傳出了當時的神氣。

(十)因阿蘇的話，引起查禮想知道新爸爸似什麼的，接得極自然。

(十一)這個想頭的根源在於他剛才發見的「隔膜」。

(十二)從這裏也暗示出媽媽對於那人的傾心。

(十三)到這裏，查禮恍然於事情不是從今日開始，更生起氣來，於是更看不起著作家了。如果那個人不是著作家而是別的什麼家，他也會同樣的看不起。

(十四)如果直寫查禮說的許多話語，文字便見神味了。

(十五)以上寫查禮和媽媽的對話，以及敘述他們心理的變動，都極自然真摯。

耐人尋味。

(十六)同一的事兒，雙方的想頭。

(十七)這句話傳出了媽媽當時的失悔。似乎越以爲剛才引起查禮一爲妙關，由

於沒有「先讓他們不知不覺攪熟了」。

(十八)寫小孩心理入妙。

(十九)又寫查禮立即自悔，友愛之心油然而生，作者的筆致沒有一處不靈活。

(二十)敘述「個上午，卻就媽媽和查禮兩人心理方面著筆」。

(二十一)寫媽媽出門之前的情形，實際還是寫心理。這寫景，應是個將赴獄會

的情人了，這寫自然要跟向來不同。

(二十二)有別樣寫法，這寫景又作音韻，使任禮更覺得「這個長長的蒼

白的混子似的傢伙」不帶着「了」。

(二十三)以上寫少年對於男女關係的心理，恰到好處。

(二十四)這一節所叙，都是查禮脈中看到。

(二十五)又去與包勃叔叔廝混，最入情理；並回顧到包勃叔叔，結束這第三章，結構上也極完整。

(二十六)試想：查禮爲什麼討厭密窟？

(二十七)鄰座孩子的問，查禮的回答，都覺得作者的心思活潑極了。說了說覺得失悔，又以爲「並不怎樣放在心上」，剖析入微。

(二十八)這個少年的將來，天然是親近工作的時候多，親近媽媽的時候少了；不是他不要親近媽媽，却是事實擺定，不容他像以前的親近。

# 愛情與麵包

瑞典 史特林堡  
胡適 譯

葛斯大（名）法克（姓）是部裏參事的一個屬員。這一天由正式的請魯以絲的父親准他同魯以絲結婚，那老頭子第一句話就是，「你現在每月拿多少錢？」

法克答道：「一個月不過一百個克洛納。（一個克洛納抵不上中國半塊錢）但是魯以絲……」

老頭子說：「不要談別的。你的進款不夠。」

法克說：「但是魯以絲同我要好得什麼似的——我們兩人彼此很拿得穩。」

老頭子說：「也許如此。但是且問你，你一年祇有一千二百的進款嗎？」

法克說：「我們初次認得是在李丁灼。」

老頭子不理他，又問：「你除了那裏薪水之外還有旁的進款嗎？」

事。

法克：「有——有一點，我想總夠我們用了。況且你知道我們的愛情（一）」

老頭子：「是的，但是請你說個數目」。

法克：「啊，我可以在外面找點事做，就儘夠用了」。

老頭子：「什麼樣的事？有多少錢？」

法克：「我可以教法國話，還能翻譯一點書。此外還可以替人做校對印稿

老頭子手拿鉛筆，問道：「翻譯有多少錢？」

法克：「那可不一定，此刻我正在翻一本法文書，十個克洛納一個雙頁」。

老頭子：「那本書有多少雙頁？」

法克：「大概有二十四五個」。

老頭子：「也罷，就算他二百五十克洛納。還有什麼？」

法克：「那可不能一定」。

老頭子：「什麼話！你不能一定，就想結婚了嗎？少年人，你以結婚觀念為有

點古怪！你可知道將來你要生小孩子，你須要給他們喫，給他們穿，還須扶養他們成人？」

法克：「這是小孩子還早呢。況且我們現在彼此對愛情熱得很，所以……」

老頭子：「是呵，你們愛情熱得很，所以小孩子來得更快！」老頭子說到這裏，心裏一頓，說道：「也罷，你們的主意打定了，一定要結婚，我也曉得你們真愛好的很。這樣看來，我也只好由你們罷。但是你們訂婚之後，結婚之前，你應該好好的多弄幾個錢，添點進帳」。

法克高興得很，臉上都是喜氣，親熱熱熱的親了他夫人的手。他快活得什麼似的！還有魯以絲哩！這回是第一次他們兩口兒手挽手的同走出去，個個人都覺得這一對新定婚的男女喜氣四射出來！

到了晚上，法克來看魯以絲，帶了校對的稿子來。老頭子看他這樣勤苦，也很高興，魯以絲還讓他親了一個嘴。但是過了幾晚，他們去看戲，回來時坐了馬車回家，這一晚的開銷就是十個克洛納。還有幾天晚上，法克本該去洪文的，他却來看

魯以絲，帶了他出去散散步。

結婚的日子近了，他們須得籌畫買家用器具。他們買了兩張很好的木的床，都是錫絲底子，海欄絨的褥子。魯以絲的頭髮是淺褐色的，所以要買一頂藍色的禪子。他們到家具鋪裏，買了一盞紅藍的燈，一個很好看的瓷美人，全副席面，刀叉杯盤俱全，買這些東西，他們很靠丈母幫他們選擇。法克這幾天忙得很，東邊看房子，西邊招呼匠人。家具送來了，須親自照應着裝好擺好，又要寫支票付錢，還有許多說不完的事。不消說得，這時候法克是不能格外弄錢的了。但是還有什麼要緊？他們成親之後，日子長哩，可以貼補得起來。他們打定主意要節省過日子，先租兩間房就夠了。無論如何，小房子總比大房子容易安排。所以他們租了一處樓下的房子，共有兩間房，一個廚房，一個套房，每年房租六百克洛納。他們曾以絲本想租一所三間的樓房，但是他們愛情熱的新夫婦，這點子不知怎樣將什麼事？

房間漸漸好了。那間新房裏有點像一座小小聖廟。兩張床平排擺着，好像兩駕乘車，懸在浮的梁。藍的褥子，雪白的被單，枕頭套上繡着新夫婦名字的每一個字。



母，這飾物鑲嵌，很精緻的。這些東西都很有喜慶的氣象。那邊一掛美麗的毯子，是爲了娘用的。他的鋼琴，花了一千二百個克洛納，擺在那邊房裏。那邊房裏算是客廳，飯廳，書房，一齊在內。裏面有一張紅木的寫字檯，飯桌，椅子，還有一架金邊的大鏡子，一張沙發榻，一座書架。——有了這些東西，更添上一點安樂適宜的氣象。

結婚的禮節在一個禮拜六的晚上舉行。第二天禮拜日的上午，很不早了，這一對新夫婦還在睡哩。法克先起床。雖然日光早從五葉窗縫裏射進來，他不去開窗，却把那紅綵罩的燈點燃，燈上放出桃紅色的光射在那位美女人身上。那美麗的新娘睡得很正濃。這一天是禮拜日，早晨沒有貨車來擾醒他的新夢。外間禮拜堂的鐘聲敲得正高興，很像是慶祝上帝創造男女的紀念。

鐘以絲腳身過來，法克走到簾子後面去換衣服，他走出去招呼廚子預備午飯。

601 那副新辦的刀叉器具等閃閃的發亮，耀人眼睛！況且這是他自己的，——他和他妻  
子。他叫廚子到這飯館裏去招呼把午飯送來，飯館的掌櫃的早知道了，昨天就

定好了。此刻只消去關照一聲，叫他開飯就是了。

新郎回到新房門口，輕輕的敲門問道：「我可以進來嗎？」只聽得裏面低聲答道：「最親愛的，等一會兒」。

新郎把桌面鋪好。午飯送來的時候，桌子上已鋪好了雪白的新桌布，上面擺着新碟子，新刀叉，新杯子。昨天新娘戴的花球擺在傅以絲的座位旁邊。新娘穿着繡花的早晨便衣走進來時，日光射進來歡迎他。他還覺得有點疲倦，所以新郎遞了一口安樂椅過來給他坐，倒了幾盞酒，新娘方才有點神氣，喫了一口包子，胃口也開了。要請媽媽瞧見女兒喝酒，不知道說什麼了！但是女兒現在嫁了人了，可以自由了，誰管媽媽說什麼！

新郎向傅以絲的美麗新娘，非常殷勤周到，是何等快樂的舉！他沒有娶妻的時候，他，何嘗沒嘆過這窮究餓午飯？但是那有什麼樂趣！他今天一面喫他的蛤蚧，喝他的皮酒，一面發議論：那班不結婚的男子真是笨人！真是自私自利！應該罰他們出一種稅，和狗捐一般。傅以絲可沒有這樣嚴厲的主張。他很和婉可愛的說，那些不

願意結婚的人，都是怪可憐的。要是他們有錢可以養家，也許要結婚了。法克心裏微微一跳，他想，人的幸福難道是用錢計算的嗎？決不，決不。但是不要管他，不久就會多找到一些事做，樣樣事總會很如意的。現在且開懷用那鮮美的燒班鳩和紅葡萄酒，和爽恨地的美酒。新娘看見這許多奢侈品，倒有點擔心事，忍不住說他們怕不能過這樣闊綽的日子。但是，法克把魯以絲的酒杯添上了酒，他不用這樣過慮。說道：「不過這一天罷了，又不是天天如此。人生能快活時，總該快活。」

下午六點鐘，一部華麗的馬車，駕着兩匹馬，到門口候着。新婚的夫婦上了車，出去遊玩。魯以絲靠着車墊，心裏很快活。他們兜過公園的時候，遇着許多熟識的人，都對他們點頭招呼，臉上都很有詫異，又有點羨慕。這班人心裏大概猜想這位參事處的職員娶着一門好親事了，他討着了一個有錢的妻子，所以能這樣闊綽，可憐他們只能步行。坐在馬車裏，靠着適意的軟墊子，不消出力走路，可不是快活嗎？

他們結婚的第一個月，天天過快活日子，跳舞哪，宴會哪，午餐哪，晚餐哪，看戲哪。但最妙的還是他們在自己家裏過的時間。晚上從主人家陪着魯以絲回來

的辭候，最有一種快活的趣味。他們到家時，往往做一點半夜餐，對坐着閒談，直到很晚的時候。

門法克天天要節省費用，理論上如此。有一天，曾以絲燻了些洋魚，加上山芋，覺得自己喫了覺得很有滋味。但是法克不很贊成，下一次輪到喫魚的日子，他花了一個克朗買了一對斑，以為價錢很便宜，高興得很。曾以絲不服，說他從前也買過一對，用不了一個克朗，況且喫這種肉未免太奢侈了。但是爲了這小事，他也不肯做丈夫計較。

曾以絲病了兩個月，曾以絲病了，病得很奇怪。怕是受了涼罷，還是中了銅盞的毒？請了醫生來看，醫生大知說他在病。奇怪，明明病得很利害，還說沒有病。怕是壁上的糊的紙上有毒氣罷。法克拿了一塊紙去請化學師試驗，化學師報告，說紙裏並沒有毒質。

但是他妻子的病總不見好，法克自己翻醫書，查出來了，原來是這樣一回事。於是在這以前，法克洗了。一個月，病全好了。這未免太快了，他們不會想

到這麼快就要做爹爹媽媽了。但是做爹爹媽媽是很快活的事。這個孩子大概是男的。一定無疑了，爹爹媽媽應該替他先想一個名字。

明天法克去看他的好朋友，是一個大律師，法克想請他在一張信箋上簽個名字，使他可以借一筆款子來開銷那些免不了的費用。那位律師回答道：「是呀，註老婆，養孩子，是一樁很糜費的事，我到如今還幹不起這件事哩。」

法克聽了這話，明知話裏有話，不便再開口。他空手回到家中，家裏人說，有兩個不曾見過的人來家裏尋他。這兩個人是誰呢？法克心想大概是他兩個朋友，現在活宋砲台駐防營裏當上校的。家裏人說，不對，這兩個人年紀太大了，不像是做陸軍上校的人。法克想，是了，那一定是他在兀薩拉認得的那兩位老朋友。現在他們聽見他成了家了，故特地來見他。但是他家裏人說，這兩個人不是從兀薩拉來的，是京城的人，手裏都拿着手杖。這可怪了，可是誰呢？——他們總會再來的。

過了一會，法克出去買東西，又帶了一塊紅綢緞回來，不消說，這紅綢緞

道。他高興得很，對他的妻子說：『你瞧，這麼好的時候居然一個半克洛納買了這麼多的大楊莓！』他妻子說：『親愛的，但是我們喫不起這種東西！』法克說：『不要緊，我在外面弄到了一點事做』。魯以絲說：『我們欠人家的債又怎麼辦呢？』法克說：『欠的債嗎？我——我現在正向人商量借一筆大款子，借到手就可把債一齊還清了』。魯以絲說：『但是那是借債還債，可不是又借一筆新債嗎？』法克說：『那可顧不得了。這不過是一個救急的法子。但是我們何必談這種掃興的事？你瞧，這些楊莓多好！喫了楊莓之後，再喝一杯雪梨酒，可不更好嗎？』

於是他們叫用人去買一瓶雪梨酒——不消說，是要頂好的。

下午魯以絲醒睡時，又提到欠債的事。他對他丈夫說：『我有句話說，你不要生氣』。法克說：『什麼話！我那裏會對你生氣？你要錢用嗎？』魯以絲說：『雜貨鋪的帳還沒有付，肉店裏的人早說過不再給給我們了，馬車行裏也一定要同我們結帳』。法克說：『就是這幾項嗎？我立刻——明天——就還清他們的帳，一個錢都不欠。但是我們且想別的事。你愛坐馬車到公園玩一趟嗎？你不要馬車？也好，

我們坐電車去罷，電車路也通到公園。」

他們到了公園，出來時回到波斯宮大餐館裏喫晚餐，他們很快樂，因為餐館裏的客人背地裏議論，說他們是一對情人。法克聽了很得意，但只恐以絲見了帳單心裏有點擔憂，他覺得這一餐的錢夠他們在家裏喫幾天了。

過了幾個月，要實地預備小孩下地的事了。搽床哪，小孩子的衣服哪……，都要置辦起來。

法克到處張羅，很不容易弄到錢。馬車行和茶館鋪肆就不肯賒了，他們說他們也有家小，也須養家。什麼話！這些人只認得錢，不講義氣！

產期到了，法克不能不找一個奶媽。他一面抱着新出世的女孩，一面又要跑出租房同他的債主說好話。新起的負擔重得很，他辛苦憂愁幾乎病倒。好容易他找到一點厚資的事，但是他時時刻刻要跑東跑西的忙着，那能幹購書的事呢？

沒有法子，他只好去求他丈人幫忙。老頭子冷冰冰的對他說道：「這一次我可以幫你一點忙，下次我再不管了。我不是有錢的人，我又不是單有你們這一對女兒

女婿』。

產婦應該吃點滋補的東西，雞哪，頂好的葡萄酒哪。還有奶媽的工錢。幸而魯以絲不久就能起牀了。這時候，魯以絲畧瘦一點，面色更白，格外好看，還像一個女孩子。

他父親很嚴重的教訓女婿道：「以後你千萬不可再有小孩子了，你不要毀了自己。」

以後法克一家還靠着愛情和新債過了一些日子。後來真破產了。家裏的家具，都有了主子。他丈人趕來，把魯以絲和他的孩子帶回去。他們上了馬車，臨走時，老頭子歎口氣說：「總算我沒有主意，把我的女兒借給了一個少年人，過了一年，他把女兒還給我，毀壞了！」

魯以絲本願意同法克守着，但是他們此時已沒有過活的道路了。

法克一個人在家裏，眼睜睜地對着債主——那兩個拿着手杖來尋過他的人——把他家裏所有的東西拿得乾乾淨淨——椅子，桌子，紅木的牀，刀，叉，盤，碟，



碗，盞……

可惜人生在世不能夠吃免費的燒班鳩大紅梅，這真是可大恥的事！

史特林堡 (August Strindberg, 1849—1912) 是瑞典近代的大豪文，學問非常淵博，對於天文，礦物，植物，化學，經濟，歷史，倫理，哲學都有研究。文學著作很多。他是個女性厭惡者，他的短篇小說集「結婚」中各篇，都敘述理想與事實的衝突，男女結婚以後的悲劇。雖然很多頑固的人加以苛酷的批評，但是他的作品的價值並不因此而稍減。這「愛情與麵包」就是「結婚」裏的一篇。

這篇小說，文筆活潑流利，通篇是敘述，看起來就跟聽人說故事一樣。關於這一對情人的結婚生活，只取其片段，可都是極其生動的片段，又毫不覺得脫支脫節。

這篇小說裏所寫的老頭子，起初看來，覺得非常卑瑣。可是讀到後來，便覺得老頭子是極其調情的了。

（二）維克與老頭子的注意點不同，是一個有趣的對照。

# 皇帝的衣服

匈牙利 柯龍曼·密列薩斯  
茅盾 譯

編年史家有時候也有錯誤。他們告訴我們，摩羅司皇帝的故事，可是他們忘記了說明他是那一國的皇帝。然而這跟故事本身倒也不相干，相信的人還是相信。我打算忠實地轉述他一下。

有一天下午，摩羅司皇帝逃過了做皇帝的職務了；這就是說，他在差不多七十年公文上簽了字，這些公文是他的宰相用了唱詩的調子唱給他聽的。這位皇上閉着眼睛，總算寫到二十四分，靜靜兒把這些推不開的公文從頭翻到底。有幾個差使總派人有些腦袋得砍掉。還有別的類類乎的小事（一）。宰相唸公文的時候，皇帝只打了不多幾個呵欠。「完了」，那宰相終於宣布了，就把那巨大的公文冊子夾在腋下，把頭埋放進口袋裏去了。

「等一下，那齊」，皇帝發命令了，「你口供裏，那小鐵印交給我，把這些空白的死罪狀拿一張來蓋了印攔在我這裏，我來簽字」。

「皇上，一張空白的死罪狀麼？」那宰相吃驚地問。

「我倒要看看你敢情是不肯罷？也許你以為你是我的責任內閣的宰相，你就得問問那國璽是蓋在什麼地方罷。那齊，你越來越孩子氣了」。

「哇，皇上——皇上——怎麼會想到這上頭呢？我是最聖明的皇帝手下一個做賤的臣僕」。

摩羅司皇帝聖眷隆重地拍着老那齊的肩膀，於是，拿起那張公文來，藏在他那件金袍裏面的袋裏。

「唔，老傢伙，我有的是成色十足的食律案法的精神。皇天在上！我有着這一個；我不妨告訴你——可不准洩漏出去呢——我要這一張空白的死罪狀幹什麼用」。

「最聖明的皇上咧」——那齊喃喃地說。

「我打算把一個頂美貌的女人弄到手呀——她求我點兒小事。你瞧，這點兒小事，我當然不能不允許她。」

「皇上最寬宏大量不過的！」

「不，那齊，這我是聰明！精的是，那可憐的女人沒有權力，却有個丈夫。我給了她權力，她弄掉那丈夫。噲——噲——那齊——不許告訴任何人——」

「親嘴比殺頭有趣得多」，那齊奉承地說。

「這你就說對了，老傢伙！現在我就要帶這張小小的紙給她去，因為皇上的恩賜是一粒會開花結實的種子。把這句話寫在國家的金冊上。昨天我講到清理地租那句話，你已經記下了麼？」

「照辦了，皇上。」

「讀給我聽聽，看是怎樣。」

宰相翻開金冊，讀那上面的最後幾行字：「一個好皇帝就像一個園丁常常的修樹木」。

「說的很好」，皇帝發表了意見，把帽子戴在山上。他走到那神聖的尼羅河岸旁的御花園去，這座花園是禁止閒人進出的。

皇帝一路上遇見了官吏和僕人。他們看見皇帝走過，跪都在地下。「我皇萬歲，偉大的摩羅司皇帝」。

皇帝那件發光的金袍迷炫了一切人的眼睛，地皮在皇帝的驕傲的脚步下發抖。御園裏的夜鶯唱愛情的歌，牠好像摸着了皇帝的心事。白色的百合低了頭。玫瑰在皇帝走的路上散布芬芳的花瓣，踉蹌呢，低聲喚着一個人名兒——可不是皇帝的尊號，而是叫作佛羅列拉的一個迷人的女子，就是那齊的乾女兒。這時朝堂上大家都發訝，不明白皇帝到了那裏去。那宰相湊着他兒子的耳朵低聲說：「皇帝袋裏帶着一個什麼人的腦袋呢」。

羅高斯嚇了一跳，摸摸他自己的腦袋。他這才知道他的腦袋還是好好兒的在老地方，在頸領上面，在兩個肩膀的中央。

他立即重新站在御花園門口的衛兵說道：

「這兒是一袋的金錢。我同你換了衣服，讓我進園子去。」

那衛兵不肯。「我辦不到。皇帝回來的時候會砍掉我的腦袋的。」

「你這蠢驢」，羅古斯回答。「皇帝總得回來後才能殺你，可是我此刻就要殺你，如果你不聽從我的話。這你可明白了，你又得了錢，又可以多活一些時候。」

衛兵也就同意了。羅古司，他早就有點犯疑的，就穿了那衛兵的衣服，釘皇帝的梢。百合也在羅古司前面低了頭。玫瑰散布芳香的花瓣，踉蹌低喚着那名字，佛羅列拉。但是羅古斯踏牠們，把牠們揉碎了（二）。從花園裏開出去，到尼羅河岸旁，是一道秘密的門，皇帝摩羅司有這道門的鑰匙。沿河岸全是快樂的宮殿，其中有一座是羅古斯的別墅，那是去年夏天皇帝造了賜給他這忠心的臣僕的。也就是一年前那時候，宰相在金冊上寫下了那一句話。「皇帝的恩典是一粒會開花結實的種子」。

羅古司仍舊釘皇帝的梢，現在是容易釘了，因為皇帝忘記把花園門鎖上。

無邊的鬱鬱籠罩了這條河，甚至於河水流動的聲音也嗚嗚地不敢高揚。暮色闌

始把這尼羅河染成爲鐵青色，就像是劍子手那把大刀的鋒利。在古國

皇帝到了羅古斯那別墅面前，拿出一枚銀以爲奉吻的三摩。跟這皇帝，就有一信年青女人露身在月樓上。關於這個女人，我只說一句話，就是那時候的藝術家不能夠找出一個再美麗些的人頭留給後世。

「佛羅列拉」，那皇帝低聲喚着。

羅古斯躲在後面的一些灌木叢裏，靜靜兒聽。不用說，他已經全都知道了。因此他早就猜疑多時了。

「噯，我的皇上」，佛羅列拉回答。

「准許我進天堂麼？」

「何必問呢？一個皇帝，要什麼就有什麼。」

「我把你的丈夫留在朝堂裏住着，好讓他不能夠來打擾咱們倆。也許，他的末日也就到了。這兒是那張死罪狀。」

「這畫着宰相的印麼？」



「當然啦」。

「在我父親那裏使了卑鄙的鬼計來了」，羅古斯心裏想。

「一個鐘頭後上來給我罷」，佛羅刺拉低聲說。「一個鐘頭之內，我要打發侍候我的女人統統去睡去」。

一個戀愛中的皇帝要他等上一個鐘頭，那是太長久了。這晚上是熱的。熱氣從地裏往上冒。風絲兒都沒有，尼羅河平滑得像一面鏡子。一隻自負不凡的蜜蜂勇敢地駕着繡玫瑰花瓣兒在那裏浮遊，不怕被頂之凶（三）。那皇帝看着那轉水人的河水，看着看着，直到心裏熱巴巴地起了一股慾望。可是一個皇帝總歸什麼錢就要什麼——他就坐在一叢灌木旁邊，跟羅古斯躲的地方相近，他脫下了他那雙金線馬刺的黃靴子了。他把那紫色的大袍，鑽石鈕的金色褂子，都放在一旁。他從頸間除下了那銀口笛，接着就把他那貴重的御衣統統脫下來，放在軟草上。這位了不起的高貴爺於是朝四面看看。沒有人給他看見，當真是誰敢闖這神聖尼羅河邊絲絲地呢！

只有那鏡子樣的河水，不要臉到朝他看，而且照出他。摩羅司皇帝跳進了水裏，水呢，諛媚地吻着他的熱身體，他快活極了。披滿了葡萄藤的一些樹枝爲神排芳香的遮蔽的牆垣，下面碰着他的脚的，又有些發光的石卵，他踏在這些石卵上而走着。

當他洗得夠了，而且那戀愛和會對面快近的時分，他從水裏出來，當他跑到他放衣服的地方。可是胡胡白白是他認錯了一堆灌木，他趕快跑到第二堆灌木邊去找。他去了又回來。沒有那些御衣的影蹤。他的牙齒震得作怪，他從這一堆灌木走到那一堆。他沿着河岸跑來又跑去，所有在灌木叢裏找遍了。

「我的衣服到那裏去了，誰偷我的衣服？剛才我不會見有人呢。地，你聽得麼？要是是你看了我的衣服去，我一定要拔盡我國境裏的一切樹一切草。」他躺在地下，聚起來了。十會兒，他又跳起來，怒罵那月亮。

「照得亮些，你這不成材的老夜光！要是你不，我一定要搗爛你的廟。」但是那月亮卻未必聽到。這月亮，發出腫脹的女孩子腔來，躲到雲的兩側後

回去了。天又下起雨來了。樹上的污穢和水把皇帝的臉孔弄得不像個人樣。失望之下，他打定主意要回宮裏去，取得一套新衣服。被衛兵看見，——這大太的惡腳，是沒法避免的，然而就是這一點他也知道怎樣對付。他會砍掉他們的腦袋。他會叫他們不能夠笑他。

他急急忙忙跑到那道秘密門那裏。門已經落鎖了。他這才記起他把那鑰匙留在門上了。現在，除了沿河岸走到南門，再進南門穿過街道到宮裏，更沒有別的法子。他們會寫些甚麼惡毒的歪詩來嘲笑他呢！——他們，這位皇帝的臣民，當他們看見了他這個樣子，可是幸運得很，沒人看見他。他走過的街道全是空的。只有一個乞丐，在一座廟的門口睡覺。那皇帝喚醒了他，「把你那褲在身上穿好，皇帝來了。」皇帝命令他，被驚醒的乞丐用他的棒兒打起皇帝來了。

「滾開。要不，我一定打的你躺在地上。」

皇帝看來自己是打不過他的，就趕快走開。一大羣餓狗開始跟住了皇帝吠着。衛兵正倚在宮門上睡覺，有人在他背上打了一拳。

「哦！哦！你是誰？你要什麼？」

「讓我進去——把你的大鑿給我！」

那衛兵以為這是開玩笑。他把臉一板，隨即笑了一笑。

「你要的就是這一點麼？我真抱歉，瘋人院離這兒太遠了。」

「滾開！」衛兵把他的長鎗對準着那個亂頭髮的，腳板出真的非常可笑地響。

兒（四）。

「你不認得我麼？」

「不認得。」

「我是當今皇上。」

「要不，就是個傻子，滾你的罷！你運氣還好，沒有碰在我睡得很裏骨腦的時  
候，給你一頓好打，這就叫做奉皇命。」

於是摩羅可皇帝把口氣放和順些了。他記起了，跟手下人打交道，得用這辦法

門。

「瞧着——我的高貴的英雄！今晚上我在尼羅河裏洗澡。不曉得那個偷了我的衣服去。我對你發誓，我是摩納哥皇帝。」

「你這傻瓜！」，衛兵下了斷語。

於是皇帝又疲倦，又喪氣，沿着牆壁慢慢的走，他是朝他的愛心的府邸那方面走去。他決定了主意去敲門，而且穿衣服。他又下了個決心要把全城燒做灰——只等他——只等他把衣服弄到手。

衣服？皇帝就全靠一身衣服麼（五）？皇帝又看見那乞丐了。這老不成材的已經起來了，醒了，正等着酒店開門。

「把你那遮身體的東西給我」，皇帝說。那乞丐茫然看了皇帝一眼。

「你不覺得你不配這麼高傲這麼了不起罷，你不覺得麼？你把你的衣服押到那裏去了？酒店老板這種辦法，真不要臉呀。要是我做了皇帝，我要把這些酒店老板統統絞殺」。

「我就要這麼辦的」，摩納哥皇帝低聲說，——「只要你把你那遮身體的東西

送給我」。

「你打算在我跟前掉鑽花麼，你想麼，你這光棍！」

「我就是當今皇上」。

那乞丐好像驚疑不定。

「你沒有在金幣上看見過我的面孔麼？」

「我麼？我從來不會有過金幣」（六）！把他的遮身東西給了皇帝。

現在，皇帝可以放膽到羅古斯的府邸去了。儘管是這麼個老清早，已經有一大堆人等候在府門前。他們都在切切耳語。皇帝認得是他的奴顏婢膝的庭臣。他們却避開他。他們不願看他那肮髒的遮身物碰着了他們的好衣服。皇帝用手打門。

「開門！皇帝金口命令你們開門！」

門口的衛兵笑了。「可憐的傻子！」摩羅司皇帝於是換了懇求的口氣。「你們

不認得我麼？我所愛的臣民呀，朝我來吻，我是你們的統治者哪」。

回答他的，是笑。

「卡布兒，你，上星期我賜你一份家當，爲什麼你現在不聲不響？還有，你，尼爾司，你本是窮小子，我提拔你起來的，你又不認得我麼？」

卡布兒同尼爾司都不認這位皇上。

「你們這班忘恩負義的傢伙！」皇帝動怒了。「夫人在那裏？佛羅列拉在那裏？她會認我」。

這當兒，皇帝的傳令官從府邸裏出來了。傳令官高舉的鎗尖上，挑著一顆人頭——佛羅列拉的頭。

她再也不能夠認識皇帝了。她永遠不會開口了。黃金的頭髮在那美麗的腦袋周圍飄着，遮住了那長鎗的上半截。人民快活地吶喊。皇帝傷心地詢問，這件事是誰幹的。沒有一個人回答他，可是立刻曉得了。傳令官宣讀一張斬狀，讀過後就釘在門上，所以大家都看得見，這斬狀上蓋有宰相的官印。摩羅司皇帝雙手抱著頭喃喃地說：「也許我不是摩羅司皇帝罷」。

閒人愈來愈多了。武士和貴婦人們來看那美麗的人頭，這人頭從比以鐵既不曾

引起恨，也不會引起愛了。那乞丐也來了。跟皇帝說話的，只有這個把遮身物給了皇帝的乞丐。

「離開這裏罷！那些大老爺要打你的，要奪去我給你的遮身東西」。那乞丐挽住了皇帝的手，拉他走開了。皇帝覺得又疲倦，又渺小脆弱，而且沒有了主意。

在那大方塢上，皇帝的眼睛又亮了。他看見了那齊了。這位宰相急急忙忙地正要到他前去，腋下挾着一包東西。皇帝追上去。一頭撲在宰相身上。

「那齊！那齊！你這個好老頭子！真運氣我找到了你！」

宰相發怒地掙脫了身體。

「你是什麼不要臉的東西！」

「你不認識我麼？我是當今皇上！」

「自然不認識你！」宰相回答，笑了。「如果你不是這麼野相，你倒有點點兒像

皇帝」。宰相用他的金頭手杖在皇帝背上輕輕地敲了一下，這手杖就是他五十歲生

日那皇帝只給他的（七）。



宰相一路笑着就進了皇宮。僕役們搶步替他開門，一直到了御殿——皇帝羅古斯正在那裏等他。

羅古斯把前前後後的事情告訴了宰相，如何他偷竊了皇帝和佛羅列拉的談話，如何他穿上了皇帝的衣服，而且把佛羅列拉的名字填在空白的死罪狀裏。

以後怎樣呢，編年史家自然也講得有，可是我不打算轉述給你們聽了，因為我自己就不相信這件事情的結局（八）。

柯龍曼·密克薩斯（Koloman Mikszath）在一八四九年生於斯克萊蓬尼亞。他是一位幽默作家，在匈牙利很受人歡迎。他作品中最有名的是長篇小說「偉大的瑪歇克」，描寫上匈牙利小貴族的生活。

這篇小說還在諷刺皇帝的尊嚴和權威只在一件衣服。宰相恭順的向羅羅斯皇帝說話，官吏和僕人見了羅羅斯皇帝都跪在地上，都只爲他身上穿着一件皇帝的衣服。待把衣服脫下，尊嚴和權威也就跟着消失了，甚至於皇帝也疑惑起

來，他自己是不是摩羅斯皇帝。另外一個人穿上了那衣服，就老實不客氣做起皇帝來。沒有一個人疑惑，沒有一個人反抗，因為他的確穿着皇帝的衣服。

(一) 皇帝竟也要做這些無聊的小事，可見做皇帝也不一定有趣了。

(二) 為什麼羅古斯路這些玫瑰花，把他們弄碎了？

(三) 在這篇緊湊的小說中，却插入一句「一隻自負不凡的蜜蜂勇敢地撞着了玫瑰花，在那裏涉游，不怕被頂之凶」，這一句是不是閒筆？

(四) 「一個皇帝想要什麼就有什麼」，皇帝記得羅佛列拉的話。可是他碰了兩次釘子，那就是爲他沒有穿皇帝的衣服。

(五) 這兩句是作者的本旨。

(六) 這跟我對哪一個皇帝的故事相像？

(七) 「敲了一下」與「賜給」是個很有趣的對照。

(八) 這篇小說跟安徒生的「皇帝的新衣」有什麼不同？

## 老牛

保加利亞 伊林·酒林  
沈雁冰 譯

在我所有的兒時的回憶裏，除了那溫暖的家庭的窩，除了我的本鄉，那是橫貫着有一條急水的河，像一個快樂的姑娘，我們常常在她的岸旁玩的；是呀，在我所有的可愛的故鄉的美景——十分溫柔地向着我微笑的美景的回憶裏，總是聳立着那龐大的瘦骨嶙峋的勃爾脫畜——我家的老牛。

依着牛類的大耐性與沉靜，牠於許多年來任重服勞，曾無一點怨意，而現在牠是老了，衰弱了。我的父親看着牠這一頭小小的犢兒至於壯大，至於老弱，我的父親是知道牠一生辛苦，總是順着命運地服從和勞作。我的父親，愛這個老工人——老伙計；他對於牠想不出一絲一毫的不滿意，他是滿心的可憐牠，所以不再拿什麼工作去麻煩牠了，只是讓牠安逸地自由地終老牠的餘年了。

可憐的勃爾脫畜！牠的樣子多麼叫人痛心，而牠的靈魂，又是多麼溫柔呀！牠是畜村中最高的牲畜，渾身白的像一個雪球，一對長而且的粗好角，透明而有貝光，形狀又極像女神抱中的七弦琴（一）。

勃爾脫畜常躺在穀倉前的蔭地上，有本村的孩子們環繞着看好牠。我們很親愛地撫摸牠。梳理牠的毛，極溫柔的擁抱牠，取草料來餵牠，並且採花綴成球，裝飾在牠的美麗的角上。這樣，牠就十分像一個好修飾的老鰥夫了（二）。牠似乎也覺得自己的怪相，但是永不肯和我們生氣。這位和善的老鰥夫總是張大了牠的黑巨眼，和氣地看我們；牠的目光是這樣的沉靜，這樣的溫和，這樣的有意思，並且這樣的動人憐憫，似乎牠有這許多話要告訴我們，我們也回答牠，靜默了一會兒，總是這樣問道：「什麼？勃爾脫畜……噯——告訴我們。你要什麼？」於是勃爾脫畜總是搖了搖頭，低而深長的歎了口氣，慢慢的開始咀嚼牠的草料，牠的嘴也

我們給牠很多的草料。牠不休息的吃，鏡日價反反覆覆的咀嚼，但是儘管這麼着，牠還是瘦得可怕。牠的腹部深深陷入，肋骨嶙峋可數；牠的肩胛骨，牠的脊椎

情

詩

骨，總而言之全副骨格，都發露出來，極像巴爾幹山地的連綿起伏的山峯。

每天早晨起來，勃爾脫畜抖去了身上的稻草，弛展了牠的麻痺的筋骨以後，便從牠的棚裏鑽出來，跑到河邊去喝牠的早茶。牠走的慢慢地，鎮靜地，安詳瀟瀟地，並且傲然舉起了牠的頭，似乎自認牠日的偉大工作（三）。牠的瘦癯的肚皮，牠的掛滿了我們所做的花球的美角，牠的乾淨的毛，以及牠前龐大露骨的軀幹，合起來成就了牠的魁梧奇偉。

勃爾脫畜到了河邊，喝了些水，然後又慢慢的不受什麼打擾，回到牠的棚裏來。日暮時人們吃飯以前，沒有人邀請，也沒有人阻攔，勃爾脫畜總是照樣的出去喝水，照樣的回來。牠做這短距離的散步，是這樣的準時刻，以至於人們把牠當作時辰鐘看了。

在夏季裏，我們常常帶着勃爾脫畜和村裏的牛羊一同出去放草。但是那些牛羊常常跑到深山裏，喜歡爬那些峭壁，或者是越過那些多尖石的山峯，這種遊戲，現在對於勃爾脫畜真十分為難，而且很危險。因此牠常常被後，並且直到極晚，才地

牠孤獨的回來（四）。有一次，牠失蹤了，我的父親在樹林裏整整的找了一夜。牠找到牠在交叉路口，已經疲乏到不能動彈。以後，我的父親就不讓勃爾脫畜和村裏的牛羊一同出去了；他想最好還是讓牠和村裏的小牛一同出去了，因為牠們不會跑到深山裏，並且決不會去爬那些多尖石的山峯。

但是勃爾脫畜却又不願意和那些不懂事的笨撞的小傢伙做伴。在光牠倒一同出發了，但是既出了村莊，牠掉轉身子向着跑，要回到牠棚裏，很生氣，並且無聊得怪可憐。牧童用盡方法趕牠在小牛隊中走，然而無效。勃爾脫畜「牟，牟」的怒叫。並且舉牠的大角對着牧童，那樣子是十分兇狠，竟使那孩子不得不任由勃爾脫畜照自己的歡喜去做了（五）。第二天，牠躊躇了許久，又復生了一會氣，這才跟畜走了，但是快到正午的時候，牠又獨個兒回來了。小牛們，這些淘氣的壞坯子，在草地上那樣快活的跑跳，這種輕狂的舉動，勃爾脫畜自然看不入眼。然而過了幾天以後，勃爾脫畜的固執是失败了；牠以哲學家的謙恭，屈服於命運之下了，村裏人聽得有這麼一回事，都紛紛出來看勃爾脫畜跟着那羣小牛出去放草。每天早上放

重趕着那些小牛在塵沙陣中向前去的時候，勃爾脫畜在大隊的旁邊走，像一個小學教師領着一小學學生遊行。牠的威嚇的眼光，時時罩住牠們，並且時時與牠的銳利的角兒向牠們示威。

每天早晨，勃爾脫畜一聽得牧工的呼聲，立刻就從柵裏出來，站在草場上，兩眼望着那塊綠油油的牧場，這時候，初出的陽光正在晒乾那牧場的草葉上的露珠。牠又藉着這塊那麥田，那草地，這都是牠少壯時候用過功夫的。牠的潤澤的眼睛望着那些熟習的風景，頗有黯然神往的樣子，分明像一個老人瞻念舊事（六）。

這頭沉默靜默的靈魂，正不知是怎樣的難過呢！

後來勃爾脫畜忽然病了。牠不出來站在草場上，遠望那綠油油的牧場了；牠只是靜悄悄的躺在棚裏。牠的身體一天一天的衰弱，抖擻很可怕，毛都直豎；從牠的無力的眼裏，可知牠是十分受苦。我們替牠披上一條毯子，弄東西給牠吃，但是牠並不管一管。我們拿水給牠，牠把鼻子浸在水裏，但立刻像有人扯牠似的退縮回來，大聲叫喚。我們去喚那釘馬蹄匠來，因為他又是獸醫，他很仔細的診視這個被

醫治者，捲弄牠的尾巴，拉牠的耳朵，又翻起牠的眼皮來看，最後，拿了些辛辣的  
黑色藥粉放在牠鼻孔邊，強迫牠吸進去。

勃爾脫畜輪着受苦了幾天。這幾天裏，牠是如此的衰弱，甚至沒有氣力看一看  
我們給牠的食物和水。牠實在是最衰弱可怕了。牠的身體，瘦得像一塊木板。後來  
牠能夠起來嘗幾食物了，牠幾乎站不穩。

一日春光明媚，又是星期。人們都從家裏出來，上教堂去，都快樂地穿着他們  
的星期日的新衣。在我們的園子裏，李樹開着爛漫的花兒，繁花壓在枝頭，直使那  
些軟枝兒互相倚偎，富有笑意，宛如老處女盛妝去赴別人的結婚禮。昨天晚上，打  
又剛下過雨。空氣很是清新，天空無片雲。太陽正爬上那些山頭。這太陽兒真是美  
麗，真像一個休息日，似乎他也是在跟着那些禮拜的人們剛從教堂裏出來呢。

勃爾脫畜今天也像比往常爽健些，快活些。因為牠已經復元了，我們格外高  
興，特做了雜色花朵的大花園，掛在牠的角兒上。我們都撫拍牠，牠也閃動眼睛，  
表示很樂意接受我們的禮遇。



牠身子了，慢慢的離開我們，牠很用力的挪動脚步，走出門去，仍舊和往常一樣，用莊重而美麗的，不過更瘦些，更衰頹些罷了。我們想止住牠，可是母親說讓牠出去散散步也是好的。所以我們只跟在他的後面。

勃爾脫畜一直向河邊走。人們好久不見牠了，都站住了歡呼道：「怪可憐的勃爾脫畜」！

牠到了河邊，喝了些水，又閒立了一會兒，破例的不回家來，却反走到我們近旁的田裏，在那邊，和風拂着長成的小麥，麥浪下面藏着無數的斑點，而在上層呢，有千百個小蝴蝶逐隊飛舞。勃爾脫畜站在麥田邊，靜靜地看會，像對一個熟人，並且還啃去了田邊的幾莖草兒。忽然站不穩了，牠全身搖蕩，長呻了一聲，就倒在地上。我們怕起來了，都喊着，飛奔回家去報信。

當我們同父親再來時，勃爾脫畜已經沒有知覺了。

就是這麼的死了，那老的有用的勞動者，那田口的朋友。於是在田邊，就是牠在生前作過並且休息過牠疲倦的靈魂的田邊，我們葬了牠，竟用了葬人的規矩。在

牆的墳上，那是鋪了白石的，在蓬春山便生了些美麗的花兒。

人們就稱呼這塊冷僻的田邊爲「勃爾脫畜墳園」。

而今我每次回家鄉去，總不忘記去拜望兩個墳——一個是我母親的，又一個便是老勃爾脫畜的。

這篇小說充滿了詩意。一隻終身辛勞做了許多工作的老牛，纓韉服勞可是很寂寞的度着牠的殘生。最後靜靜地看着他自己耕熟了的田裏的小麥，倒了下來。就這樣靜靜的死了。

表面上作者處處在寫老牛勃爾脫畜，其實呢，處處在寫老年人。老年人由自然註定的悲哀，作者站在客觀的地位極細膩的寫了出來。經歷了許多事業的老年人看了這篇小說定會流出眼淚的。

(一)譯者原註：七弦琴即 Lyre，作弓形，故謂牛之雙角似之也。

(二)把花球裝飾在角上，這該是小牛的事。老牛戴了花球，更顯出他衰老可悲

衰。

(三)老年人也喜歡編個兒支着根手杖，在清晨或傍晚，慢慢地散步，一路上想想年青時候的經歷。

(四)自己的精力已經趕不上年青的夥伴了，可是還努力的想趕上他們，表示自己還不十分衰老。

(五)跟着小牛一塊兒去吃草，將顯出他自己是老弱得不能爬山了。並且也失了自己時身分。遺傷了老物爾脫畜的自尊心，所以韃韃。

(六)寂寞的老年人，只有他往年工作的地方是最值得他關心的了。

## 鬥牛

西班牙 阿左林  
徐霞村 譯

當我走進他們的家時，一條狗開始吠了。

「聽下，加林。」依沙貝爾夫人命令說。

「下午好，依沙貝爾夫人。」我向她招呼。「多馬斯先生怎麼樣？他已經出門了嗎？」

那條狗走過來撲向我，低着頭，發着模糊的吼聲。一個聲音從窗裏叫道：「是你嗎？阿左林！過來這邊。」

我走進窗戶，多馬斯先生立在一張椅子上，兩手在一根樹頂上伸着，樹頂上堆着八九頂帽子。多馬斯先生從中取下一頂來，接着便一頂一頂地把他那裏取下的。

「我要在這上面找一頂帽子」，他解釋說。

「可是這些是禮帽呀」，我很注意地望着他們回答。

「是的，牠們都是禮帽，我在找一頂寬邊的帽子，我記得牠就在這裏」。

「這些帽子都是你的嗎？」

「是的，牠們都是我的，我一生的歷史就在這裏」（一一）。

「那麼從前你想必也會做過絨袴公子吧？」

「在那些年頭你的確能夠穿得非常講究」。他說，「但目前却沒有一個成衣匠會裁這樣的衣服了」。

「可多馬斯先生從一個帽盒裏取出一頂寬邊的帽子，「你看見這頂帽子沒有？」他

問。」「我會戴去赴盧麥夫們幾年在喜劇院開的大會」。

「他想了會。便問我問。」「你還記得盧麥夫們在喜劇院開大會是在哪年嗎？」

左林

「我不敢肯定。可多馬斯先生說我想大概是在一八九九吧」。

「你敢肯定嗎？牠不是在那巴西龍納地方的博覽會以前嗎？」

提到博覽會，多馬斯先生從另一個盒子裏又取出一頂帽子。

「這就是我在巴西龍納大會中所戴的」，他說。

「家裏有這樣多的帽子，你爲什麼每次還要買些新的呢？」

「讓我告訴你爲什麼」，他回答。「我是不時地要到瑪德里去的。當我到了那裏，裏邊總要買一頂帽子戴著回來。到下次我去的時候，式樣又變了。於是我又不得不買一頂新的」(二)。

多馬斯先生從另一個帽盒裏取出另一頂帽子，「這一頂」，他把牠拿到亮處，說，「現在還可以戴，我是爲上次我們在捷阿雷所開的大會買的，牠……」

他想了一會：「你還記得捷阿雷大會是在哪年嗎，阿左林？」

「不十分記得，多馬斯先生，但我想總在一九〇〇或一八九九這兩年之間」。

「不是，不是，一定比那早。我那時所穿的上衣大概還在這裏」。

多馬斯先生打開一個衣櫃，開始在那些上衣，褲子，大衣，背心中間翻找起來了。

彼沙貝爾夫人立在門口了。

「喂，多馬斯」，刺賊。「快曉了……」

多馬斯先生轉過身來，肩膀上搭着一件燕尾服。「來了！馬上就來了」——多馬斯先生噉，「人人都收拾好了嗎？如果今天下午下大雨就糟了」。

當多馬斯先生慌忙地戴上一頂白帽，我們走進甬道時，我們便聽見一陣絲綢的沙沙聲，一陣極有節奏的鞋底聲，一聲輕微的咳嗽。幽尼達沾濕而且與高采烈的走出來了。她帶一條白色的頭巾，手裏拿着些石竹花。

「媽」——幽尼達叫了依沙貝爾夫人一聲，又突然停住了，彷彿找不出她要說什麼斷似的。幽尼達的臉好像一個蛋圓的，柔軟的橄欖，帶着一種古銅似的光輝——一種在深色女人皮膚上少見的，見了就要使人驚異的古銅似的光輝。

幽尼達的兩眼是又大又黑；從牠們裏面顯出一股神秘之火，熊熊地燃一閃，接着便忽然息滅，她的嘴是豐滿而且紅潤。她的兩脚是纖小，細長，而且彎曲，從高而平的鞋底上轉下柔和的曲線；薄薄的絲襪露出那淡紅色的皮膚。那掛在額角的美麗細絲的黑髮——再加上這筆一，她的畫像就可以完成了——正和那琥珀色的皮

畫得非常調和。就是一個專畫西班牙風物的畫家，都不能說這畫得不對。

「媽」！幽尼達又叫，把石竹花拿給依沙貝爾夫人看。雷聲沉悶而且遙遠的響

了。

「這是打雷嗎」？依沙貝爾夫人問。

「我恐怕今天免不了要下大雨吧」，多馬斯先生說。

幽尼達這時似乎已經不耐煩而且神經質了，第二次問：「媽！我怎樣帶這石竹花呢」？

「書記說，可以把他們戴在頭髮上和衣襟上」，依沙貝爾夫人微笑着回答。

「對了，對了」！幽尼達高興地大笑了，她的胸前的曲線輕微地起落着。

「什麼書記」？我問。

「時裝雜誌的書記。定戶門有事可以問她，她答覆她們一切問題」（三）。

「我給你看」！幽尼達說。帶着一個快的動作，一陣絲綢的沙沙聲，一陣有節

奏的皮鞋聲，她跑了進去，接着不大工夫她又手裏拿着一本雜誌跑回來，



「我們問離赴門牛會時石竹花應該怎麼戴」，依沙貝爾夫人告訴我說。

「她便回答說」，幽尼達接着說，「石竹花可以戴在頭髮上；再不然就得繫在衣襟上。這種石竹花多半是紅的，但白的自然也可以用。這兩種顏色可以做出一個很好看的陪襯」。

「我們接到答覆」，多馬斯先生加上說。用他的手杖在地板上敲了幾下。天色漸黑了；雷又打起來了，巨響驚人。

「大雨來了」，多馬斯先生斷定說。

我們大家都愕然無聲；我們從門口向那鉛色的天空窺望。一輛四輪馬車——一輛那種笨重的，舊式舒服的鄉下四輪馬車——在門口停住了。

「拉芒」，多馬斯先生喚那個趕車的僕人，「拉芒，你看天氣怎麼樣？我們今天下午會挨淋嗎？」

拉芒微笑着回答：「有點像吧，老爺！」

電光極快地閃着，雷聲一種可怕的乾聲劈着。大而密的雨點開始落下來了。在

會場那邊，人們這時恐怕都在虛驚地跑着，慌忙地支起他們的傘吧。

阿左林 (AZORIN) 是 J. M. REIZ 的筆名。生於一八七六年。西班牙推翻了皇室以後，他在政界上活動，做過駐外公使。他的小說散文多半用西班牙的習俗風物做題材。小說都沒有什麼結構，但是每一篇都充滿着柔美的詩趣。

諷刺小說往往是露骨的，如本集中所選的「皇帝的衣服」，「歡喜推選的野兔」都是。這一篇的諷刺却很隱晦。作者在篇中沒有說一句諷刺的話，然而我們讀了，却覺得處處都在諷刺紳士們生活的空虛和無聊，他們只是無事忙，湊熱鬧而已。這篇小說中沒有故事，全篇只寫一家人準備赴門牛場的場面，題材也很別致。

(一) 多馬斯先生一生的歷史就是戴一頂最時行的禮帽去赴什麼大會。

(二) 戴帽子也得湊個熱鬧。

(三) 怎樣戴一束石竹花去赴會，在太太小姐們一生中當然是一件大事，怎麼可以

馬，所以他們必須問一下「時裝雜誌」的書記，使這件大事進行得非常美滿。

## 最後的一張葉子

奧·奧·亨利  
芬·君 譯

在華盛頓方塊之西一個小小的區域，那些街道到此都發昏了碎成爲細小的條子，喚做「段」。這些「段」造成了古怪的「角」和「曲」。一條街會自己碰頭一、二次或兩次。有一回，一位藝術家在這街上發見了有價值的可能。假如有一個拿着顏料，紙，畫布的賬單的收賬員走這裏的路，他會忽然又兜回去，一個子兒的賬都沒收！

所以，藝人們立即侵入了這古怪的老格林威乞村，搜尋着朝北的窗戶以及十八世紀的三角形屋頂棚樓，荷蘭式的假三層以及低廉的房金。於是乎他們輸入了一些錫製的有柄酒杯，以及一個或兩個從第六街來的煙鍋，而於是乎就成功了一塊「殖民地」(12)。

詩

情

在一座肥矮的三層的磚屋頂上一層上蘇黎約散有她們的畫室在那裏。蘇黎約散是「約安娜」的親暱的簡稱。一個是從蘇黎約散來的，另一個從加列福尼亞來。她們在一家第八街的小客寓的公用會客處一見如故。她們覺得這對於蘇黎約散的趣味及到費於「Chocolat」（二），生拌肉絲以及披肩式袖管的趣味太對勁了，於是結果就來了該合組的畫室（三）。

那是在五月裏。到十一月，一位冰冷的看不見的陌生人，醫生呼為 Pneumonia（肺炎）的，來這殖民地「溜達」了，用牠的冰指頭碰碰這兒碰碰那處。在東頭，這個侵襲者大刀闊斧地幹一回，被他幹掉的犧牲者以數十計，但是他的腳踏過那狹仄而生着青苔的曲折街道——這所謂「段」的時候却是慢慢的。

「肺炎」先生可不愛你所謂騎士風度的老式紳士。一位被加列福尼亞的西風弄貧了血的小婦人實在難以算是這位紅指頭的呼吸短促的老奸的公敵對手。然而牠大約放過攻了：她輸下了，簡直不動，躺在她那油漆的鐵床上，從那小小的荷羅表窗子裏看着隔壁的磚房牆空白肚皮。

一天早上，那偉偉人的醫生怪眉怪眼的招呼了蘇愛站到客堂過路裏去。

「她的希望是——姑且說十成裏一成」，那醫生一面說一面甩下他那濕漉漉裏的水銀，「而這一成的希望在她自己要活下去。人們這麼着和担任他健康責任的人關別扭。會使得藥劑失了效力的。你那位小姐就是早已擺定主意以為自己再也不能好起來的，她有沒有什麼放心不下的事呢？」

「她——她早就存心要畫一幅拿不爾灣」，蘇愛說。

「畫畫兒麼？——呸！她心裏沒有別的事，比畫畫兒值得留戀一倍多的——比

方說，一個男人，愛」。

「男人麼？」蘇愛帶着口琴似的鼻音說。「倒是一個男人值得——可是，沒有呢，醫生呀，沒有那麼一回事」。

「那，那末，毛病就在這」，那醫生說。「我一定盡力，照科學的能力所及，盡我的力量醫她好來。然而要是我的病人總在算着她出殯的隊伍有幾輛馬車的話，那我那藥方的效力就會減少百分之五十。要是你聽得她問起冬季新式大褂袖子的樣

兒了，那我可以許你，她的希望是五對一而不是十對一。

醫生走後，蘇愛到工作室裏把一塊日本貨的手巾哭了一稀爛一團。於是她昂然大步走進約散的房，手擎着她的畫板，嘴吹着口笛（四）。

約散窮在那裏，躺在被窩裏簡直紋絲兒不動，她的臉朝着窗。蘇愛以為她睡着，就停止了口笛。

她把畫板端整好，準備畫一張銅筆畫，是給雜誌上的小說做插畫用的。青年藝術家必須把雜誌上小說的插圖作為進身「藝術」的初步，正像青年作家必須把雜誌上小說作為進身「文壇」的初步。

當蘇愛正在給小說中的英雄，一個愛達和牧兒，起草一條漂亮的馬匹展覽的騎馬陣的畫兒，她聽得輕輕的聲音一連來了幾次。她趕快跑到約散床前。

約散的眼睛睜得大大的，她正從那窗子裏望着外邊，而且數着——個退數的。

「十二」，她數着，不一會兒就是「十一」，於是「十」，於是「九」；而於是乎來了「八」和「七」，幾乎是併在一塊的（五）。

她一般心專地望著窗外。那邊有什麼可數呀？只有一方空洞洞的乏味的天井看得見，還有，那二十尺以外的磚房子的空白肚皮。一棵老了的很老了的長春藤，根上生瘤而且朽爛了的，爬在那磚牆的半腰間。冷的秋風已經把他的葉子打落，只剩得骨骼的枝條幾乎精赤地爬在那碎磚圍上邊。

「你數什麼呢，親愛的？」蘇愛問。

「六」，約數念着，聲音輕到幾乎聽不見。「這會兒，牠們掉得更快了。三天前，差不多有一百。那時我數牠們數得頭也痛了。可是現在就容易了。又是一個去了。這就只剩了五個」。

「五個什麼，親愛的？告訴你的蘇第」（六）。

「葉子哪。長春藤上的。最後一張葉子掉下來時，我也一定要去了。這，我已知道了三天。醫生沒有告訴你麼？」

「啊，我從沒有聽見過這種暗說」。蘇愛抱怨地說，擺出十足的正氣的神氣。「老長春藤的葉子跟你討好起來有什麼相干？而你老是愛這棵長春藤，愛得那樣



的，你這淘氣的小姑娘。不要傻了。哦，今天早上醫生對我說，你的病好起來真快，快地好起來的希望是——等等，讓我們看他說的確確實實是什麼——他聽的是十分裏面有一成呢！那也不壞呀，差不多跟我們在紐約坐街車或船走過——新房子一樣地也是十成裏一成的機會。現在你喝一點肉湯如何，讓蘇第去畫畫兒，畫完了買給蘇第先生，好去買了葡萄酒來，餵她的病小因，也買了豬排來餵她自己的饑嘴」。

「你不用再買酒來」，約散說，她的眼光仍舊釘住了窗外。而又六張掠下。不要，我一點肉湯也不要。那只剩得四張了。我要在天黑以前看見那最後一張落掉。那時候，我也得去了」。

「約散，親愛的」，蘇愛說着，俯身湊近她，「你肯答應我閉了眼睛不看窗外直到我做完了我的工作麼？我非得在明天把這張畫兒交去不可。我需要光線，要不然我就想把窗簾拉下」。

「你不好到那房間裏去畫嗎」，約散問，冷冷地。

「我倒寧可在這裏，在你旁邊呢」，蘇愛說。「再者，我不許你老看着那些無

聊的長春藤葉子」。

「那麼你一畫完就通知我」，約撒說，閉了眼睛，蒼白而不動縮在那裏就像個橫倒的石像。「爲的我要看見那最後一張葉子掉落。我等候得厭煩了。我也退得厭煩了。我要擺脫一切，飄飄揚揚下去，下去，就像那些可憐的活厭倦了的葉子中間的一張一樣」。

「你且睡一會兒吧」，蘇愛說。「我一定要去叫勃爾門上來給我做那個老年時隱居礦工的模特兒。我去一下就來的。我沒有回來的時候你不要動」。

老勃爾門是一個畫家，住在她們底下最末了的一層。他是六十歲的人了，有二郵米恰爾·安其羅的摩西像的大鬍子。從一個 *Opus* (七) 的腦袋上彎彎地擱下，披拂在一個小鬼的身體上。勃爾門在藝術上是失敗的。他舞弄他的畫筆也有四十年了，然而他那畫筆還沒有揮到足夠碰着他那「女神」的袍角那麼近。他總是在那裏正要畫一幅傑作，然而他至今還沒有開始。有好多年功夫，他什麼都沒有畫。除了偶爾亂塗這麼幾筆商業的廣告畫。他給這兒「殖民地」那些雇不起職業的模特兒的

青年藝術家們當模特兒，收入可不多。他喝杜松子酒却喝得太多，而且還有需要歸到他那末來的傑作。此外，他誠是一個火氣重的小老兒，不論誰好好兒同他說總要換他一頓臭罵，而且他又自居是特別的看法狗，負有保護樓上書室裏那兩位青年藝術家的責任（八）。

蘇愛找見了勃爾門渾身是強烈的杜松子酒的氣味在他那陰森森的窖子裏。一隻角裏是那釘在木樞上的空白的畫布，已經等候了二十五年了，等候接受那傑作的筆一筆。她告訴他約散的怪念頭，她又說，她如何的怕她言真會像一張輕而且脆的素子似的飄了去，當她那薄弱的生命力變得更弱的時候。

老勃爾門，他的紅眼睛裏公然淌着水，譁然叫出了他的對於這種獸念頭的輕蔑和嘲笑（九）。

「什麼」——他喊着。「世界上有這笨的，要死，爲得葉子掉落，從一棵不中用的長春藤樹？我從來莫聽得過這種樣的學。不，我不萬與給你這笨的，不見世面的呆大做模特兒。幹麼你會讓那個蠢的想法跑進了你的腦子去？唉，誰可憐的小姑娘賣

散(十)。

「她病得很，虛弱得很」。蘇愛說，「又發熱，這才使她的腦子變靈，充滿着古怪的幻想。很好，勃爾門先生，要是你不高興給我做模特兒，那就不必談了。不過我覺得你是一個可惡的老——老不死老糊塗」。

「你真是婦人家的調調兒」！勃爾門大叫起來。「誰說，我不高興做模特兒？去罷。我跟你去。這半點鐘裏，我總是打算說，我隨時可以做模特兒。好！這，不公平，這，這麼，一個優待散小姐好的人會生了病。有一天我要畫一幅傑作，那時，我們大家都去罷。好呀！是」。

他們上樓進了房時，約散已經睡着了。蘇愛將窗簾一直拉到窗檻，把勃爾門撥弄到別間房裏。在那邊，他們害怕的探望着窗外那棵長春藤(十一)。於是他們默然彼此對看了一會兒。不肯甘休的冷雨在下着，夾着雪花。勃爾門就穿着他那件舊的青衫子，坐在一口當作岩石用的覆着的鍋子上扮演了那個隱居的礦工。

經過一小時的睡眠，第二天早上，蘇愛醒了來時，她看見約散一雙眼睛呆滯滯

的睜得大大的，紅住了看着那垂下的綠色寶麗。

「扯他上去；我要看！」，她命令，聲音很低。

蘇愛懶洋洋地依了她。

但是，呵！經過那漫漫長夜一夜的暴雨和狂風，却仍舊有一張蘇愛葉子貼在那碑腦上呢，這是這棵長春藤上最後一張葉子。近葉柄的地方還是綠的（十二），可是牠那鋸齒形的葉緣却已染着枯頹的黃色，牠英勇地掛在離地約莫二十尺的枝頭。

「這是最後一張了」，約散說。「我以為呢！這一定要掉下來呢。我聽得那風聲，牠今天一定要掉了，同時我也將死哩」。

「親愛的，親愛的！」蘇愛說，撥轉她的枯禿的臉向下朝着枕頭；「即使你不爲你自己着想，也替我想想呢。我怎麼好呢！」

但約散不同意。世界上一切中間最寂寞的，是一個準備着走在那神秘的遙遠的旅途，這旅途是孤獨及虛無連結成的。那緊閉的一扇門，那時候，

似乎那幻想就將她抓得更緊些。

白天消磨過去了，乃至黃昏時分他們還能夠看見那孤獨的長春藤葉子貼著牆面定在牠的柄上。接着，夜來了，北風又放肆了，雨仍舊打着窗，浙瀝浙瀝地從那低矮的荷園式屋簷流下。

天亮足了時，約散，這位忍心人，命令扯起窗簾。

那長春藤的葉子仍舊在窗

約散躺在那裏看了許多時候。而於是，她叫着蘇斐；蘇斐正在床頭圍上圍裳圍的雞湯。

「蘇第呀，我會是個不乖的女孩子」，約散說。爲什麼事使將那張柔軟的菓子留在那邊，指示了我，從前我是多麼乏。想死是「替罪羔羊呀。現在你且給我一點肉湯，還要些牛乳加點兒葡萄酒，還有——夠了；你先給我一面手鏡，再，弄幾個枕頭放在我背後，我要靠着瞧你弄飯呢」。

一小時以後她說——

「蘇第呀，我想我日後把拿不爾灣交成」。

下午醫生來了，蘇愛馴個便，到客堂過路裏邀住了那醫生。

「有把握了」，那醫生說，攪着蘇愛的發抖的瘦手。「好好兒調養她，就能挽回。現在我還得到樓下診一男病。勃爾門，是他的名字，——某國的藝術家，我想來是，」是肺炎。他老了，體質又弱，病勢很不輕。他沒有希望了，可是，今天要弄他進醫院他可以舒服些」。

第二天那醫生對蘇愛說：「她出了危險期了。你已經得勝。現在，」並養和當心——這就成」。

那天下午蘇愛到約散的床邊，看見約散躺在那裏安心地結一個青色的而且很沒用的羊毛披肩，蘇愛伸臂把她連枕頭抱住。

「我有件事要告訴你，小白鼠」，她說。「勃爾門先生今天肺炎死在醫院裏。他只病了兩天。起病那天早上，那管門人找見他痛苦的了不得，倒在樓下他那房裏。他身上的靴子和衣服全都濕透，冰冰的冷。他們，想不出那麼可怕的夜裏，他

到什麼地方去過。隨後，他們又找見了一盞燈，還沒有熄，又一張椅子，從原來地方攙動過，又有幾支亂丟散的畫線，一塊調色板，上面混雜着黃和綠的顏料，而且——唉，親愛的，看看窗外牆上那張最後的長春藤葉子。你不覺得詫異麼，風吹的時候幹麼那葉子老不動一動，唉？好人呀，這是勃得門的傑作呀（十三）——是那晚上那最後一張葉子掉落的時候他畫在那裏的」。

奧·亨利（O. Henry, 1869—1910）是別爾普德的筆名。他曾在一家銀行當出納員，因事被累入俄海俄威化院。從那裏他親切地認識了那些溫文的騙子和俠義的好漢。他的寫作生涯也就從那時候開始。到他死的時候，他已經成為美國人所共知的作家了。批評家U·辛克萊稱他為美國短篇小說大王。他的作品，佈局精巧，詞句簡潔，常常用些雙關語，最耐人尋味。「四百萬」是他最出名的短篇小說集，內容都是紐約中下層社會裏發生的故事。紐約的女招待，小職員，汽車夫，警察等，都歡迎他的作品，認他為他們心愛的作家。



這一篇小說寫窮人們的友愛。蘇愛熱心的看護約散，聽醫生說約散的希望只有十分之一了，就哭濕了一張手巾。老勃爾門爲了救約散，竟送了老命。這些都是非常感動人的。

(一)這兩段都是寫窮人們的窮困。「朝北的窗戶」，「十八世紀的三角形屋頂欄樓」，和「荷蘭式的假三層」，這樣的房子，房租自然是低廉的。第六街大概是舊貨舖聚集的所在。

(二)譯者原註：Chicory 是英國很普通的植物，根可以代用爲咖啡。「生拌肉絲」是菜單中很普通的 salad 的杜譯——不一定是「肉絲」，也作與是別的葷腥。

(三)這段意在寫她們兩人志同道合。可是並不直說，却說對於藝術，Chicory，生拌肉絲，披肩式袖管等等的趣味彼此一樣，這比較使人覺得有趣而不呆板。

(四)爲什麼蘇愛昂然大步走進約散的房，口中還吹着口笛？

(五)這裏的敘述，使人覺得構築是愈落愈快了。

(六)蘇館是蘇愛的親暱稱呼。

(七)譯者原註：Sisy，希臘神話中人首羊身之神，他的雕像通常是一隻牧羊臉。

(八)他自居負有保護樺上畫室裏兩位青年藝術家的責任，就是他隨後畫那張萊子的原因。

(九)「紅眼睛公然淌着水」，可見老勃爾門是同情蘇愛的。「譁然的叫出『輕蔑和嘲笑』」，只是一種掩飾。

(十)譯者原註：勃爾門大概是德國人，英語發音不準，所以讀「納散」如「育散」。

(十一)注意，這裏說「他們」而不說「她」。

(十二)近葉柄的地方還是綠的，可見生意還在，不至於馬上就掉下來。

(十三)為什麼是勃爾門的「傑」作呢？

情

詩

美威廉·索洛廷  
呂叔湘譯

我的堂弟阿刺克小我一歲半，圓圓的臉，黑黑的皮色，舉止是異乎尋常的優雅。他並不是有禮做作。他是天生的優雅，正如我是天生的笨拙。學堂裏有什麼事牽累到他，他只微微一笑，露出他雪白的牙齒，就能叫我們的級任老師達芙尼小姐的鐵石心腸雪一樣的融化，他也就安然無事；我可不然，事情牽累到我，我就要聲嘶力竭的爭辯，要證明不是我錯，是達芙尼小姐或是別個誰錯，有必要時我願意上訴到最高法院。

我常常讓題給送到校長室。有時候我爲了跟校長梅林格先生辯論挨打。校長先生簡直不留辯論。一句話給我寫住了，他就掏出鞭子來（一）。

阿刺克跟我不同，他沒有爲正義奮鬥的精神。他趕不上我的聰明，可是他儘管

比我小一歲半，居然和我同班。不是說他不該在第五班，是說我不該在第五班。我跟老師們辯論，通常全是我贏，按說他們該樂得早點兒讓我這走高飛，可是他們偏不讓我升班，也許是希望下個學期贏我一回，跟這個學期抵直棍，我想（二）。因此我就成了第五班的資格最老練學生。

有一天，我們的黑板上出現了一首詩，大意是說達芙尼小姐愛上了德林格先生，而且說她面貌醜陋。達芙尼小姐硬說這首詩是我寫的。其實是阿刺克寫的，不是我。我若是寫詩，決不寫達芙尼小姐，我要找個更值得些的題目。然而達芙尼小姐找我的麻煩來了；她也不提名道姓，只是手拿一條戒尺站在我桌子旁邊，說，「我倒要查出這樁壞事是誰幹的，把他沉重的處罰一次」。

「他」？我說。「你怎麼知道是他不是她，是男學生不是女學生」？

達芙尼小姐在我右手指頭骨節上就是一戒尺。我跳了起來，說，「您不能胡亂打我的指頭骨節。我要去報告校長」。

「你給我坐下」，達芙尼小姐說。

我坐下。她一把扯住我的右邊的耳朵，我這個耳朵給達芙尼小姐眼別的老師們不斷的扯，已經變彎樣子了。

我坐下來，悄悄的在喉嚨底下說，「你別當是沒事了」。

「你再張嘴」！達芙尼小姐說。我雖然心裏恨得要死，我還是忍住，儘力把嘴張開；班上那些指望我演喜劇的小墨西哥人，小日本人，小亞美尼亞人，小希臘人，小意大利人，小葡萄牙人，以及地道小美國人，男的，女的，一齊圍堂大笑。達芙尼小姐的戒尺又朝着我的手落下來，可是這一回擦了我的鼻子。對於我這地加倍的侮辱，因為我的鼻子，不等到今天，那個時候已經很大。一個小鼻子不會讓戒尺擦着，我認爲達芙尼小姐這一下是有意嘲笑我的大鼻子。

我把我的打傷的手按住我的擦傷的鼻子。

「您叫我張嘴」，我說。我堅持我沒有做錯，我只是服從老師的命令，所以我打的打傷的手和擦傷的鼻子全是無辜受難。

「你給我乖些」，達芙尼小姐說。「你再頑皮，我就不能忍耐了。你給我乖

些。

我把我的手從鼻子上拿開，努力乖起來。我陪著笑臉向他，髮髻帶了個紅蘋果什麼的來送禮似的。我的觀眾又一陣鬨堂大笑，達芙尼小姐放下戒尺來拿我，給書桌絆倒，站起來滿教室跑着追我。

「我又糟了」，我一面跑着，一面自己對自己說。「我又糟了，糟透了，這周的結果還是一場人命官司，而我的堂弟阿剌克，真正的罪人，反倒沒事人兒似的坐在那兒，笑着。世界上真是沒有是非」。

我知道，我要不讓達芙尼小姐拿住，不免要挨穆林格先生一頓痛打。我就護達芙尼小姐拿住。她一拿住我，那神氣就髮髻是「格殺不論」，要挖出我的眼睛，要扯下我的耳朵，手指，胳膊，才稱她的心；我只有竭力分辯，求她別忘記她是一位小姐。

她的力氣用盡了，我才得回到我的座位，她又把原來的問題重行提起：誰是寫板上的情詩的作者？

達芙尼小姐整理頭髮，拉拉衣裳，喘息粗定，就開口發問。誰也不作聲。靜默了幾分鐘，連鐘擺的底塔之聲都聽得清清楚楚。達芙尼小姐又開始說話。

「我要一個個的指名指問，黑板上這首醜惡的——詩——是不是你寫的，我希望你們都說實話。若是不說實話，我還是能查出來，那可就要加倍處罰」。

她開始把男學生女學生一個個看名字問，「是你寫的不是」？大家都說，不是。輪到我的堂弟阿刺克，他也說了是。這就輪到我了。我一老一實的說，不是我寫的。

「你到校長室去」，她說。「你說謊」。

「我沒有在黑板上寫什麼」，我說。「我也沒有說謊」。

德林格先生招待我不怎麼高興。

兩分鐘之後，我們班上一個小女孩子送了一個字條來，那上面是我的罪狀。連那首歪詩也寫上了。德林格先生看完這個字條一連扮了六七個鬼臉，笑了笑，咳了一聲，說，「你寫這首詩是何用意」(三)？

「這首詩不是我寫的」，我說。

「你自然說不是你寫的」，他說。「我只問你，你為什麼寫這首詩」。

「不是我寫的」，我說。

「你不必嘴強」，德林格先生說。「這個謠言傳出去不大好聽。你怎麼知道達

美尼小姐愛上了我」？

「她愛您嗎」？我說。

「呃」，德林格先生說，「那首詩裏頭是這麼說啊。你從哪兒得來的這個印

象？你看見過她疑神看我啊什麼的嗎」？

「我沒有看見過她怎麼樣看我啊什麼的」，我說。「難道您愛上了她嗎」？

「那還不能說」，蘇木各先生說。「這首詩做的還不壞，只是……你真覺得達

美尼小姐面貌醜陋嗎」？

「這首詩不是我寫的」，我說。「我能證明不是我寫的。我的筆法不是那」



「你的意思說你的字體跟黑板上的字體不一樣嗎？」德林格先生說。

「是的」，我說。「而且我不寫那一路詩」。

「你承認你寫詩？」德林格先生說。

「我寫詩」，我說。「可不寫那一路詩」。

「像這樣的謠言」，德林格先生說。「我希望你知道這個關係不小」。

「我只知道這首詩不是我寫的」，我說。

「以我個人的看法」，德林格先生說。「我覺得達芙尼小姐不但不能，還當得

起個美字」(四)。

「那也可以」，我說。「我的唯一要求，不是我做的事情，別把我拉進去受

累」。

「你寫得用那首詩」，德林格先生說。

「寫不出那首詩」，我說。「我寫的詩比這個強」。

「你所謂強是什麼意思？」德林格先生說。「漂亮些？還是厲害些？」

「我的意思是漂亮些」，我說，「只是我不會拿達美尼小姐做題目」。

「一直到此刻」，德林格先生說，「我對於你的罪狀都還願意存疑，現在可不對了。我相信這首詩準是你寫的。我非處罰你不可」（五）。

我跳起來分辯。

「您把別人的罪過加在我身上」，我說，「我決不善罷甘休」。

校長打了我一頓，全班堂都知道了。我一步一顛走回教室。黑板上的詩已經擦掉了。什麼事也沒有了。罪人已經受罰，詩已經擦去，第五班的秩序已經恢復。我的堂弟阿刺克靜靜的坐在那兒欣賞阿麗思波娃的黃色頭髮。

下課第一件事，我把阿刺克打倒，騎在他身上。

「你那首詩累我一頓好打」，我說，「往後不准再寫了」。

第二天早晨，可是，黑板上又是一首情詩，阿刺克的筆跡，阿刺克的作風。達美尼小姐又要查出罪人來處罰。我一進教室，看見這首詩和當場的形勢，我立刻開始抗議。阿刺克太於過分了。我開始用亞美尼亞語罵他。他只裝沒聽見，而達美尼

小姐却常是她在說她。「哼，哼」，她說。「你有話要說，就用大家都聽得懂的話來說」。

「我要說的話只有一句」，我說，「這首詩不是我寫的。昨天那首也不是我寫的。要是爲了這些詩又讓受累，有人得想想，別當是可以沒事兒」。

「坐下」，達芙尼小姐說。

點了名，達芙尼小姐寫了整整一張紙，把今天這首詩也抄錄在內，叫我把這個報告送到校長室。

「爲什麼要我送去」？我說。「這首詩又不是我寫的」。

「叫你做什麼你就做什麼」，達芙尼小姐說。

我走到達芙尼小姐的桌子旁邊，伸手取那個報告，「拍」的就是一戒尺。我一跳跳出三尺地，大聲叫道，「我倒不給你們傳遞情書」。

這真是過了界限了。萬事都有個界限。達芙尼小姐跳起來給我，我以兩了我的堂弟阿刺克，轉過身來拿他。他裝作清白，也不抵抗。可是他身段輕便，閃過一

邊，我撲了個空，反倒跌在地下，讓達芙尼小姐趕上。她完全勝利。趕我把信送到校長室的時候，我臉正手，全是一道一道的傷痕，達芙尼小姐寫給德林格先生的情書也變成三團，有兩處撕破。

「你站著等什麼？」德林格先生說。「喔，讓我看這個報告。你今天又搗的什麼亂？」

他拿起那個報告，把他打開，攤在書桌上抹平，慢慢兒的看下去。他看了一遍又一遍，足有三四遍。他很高興，而且照我看，戀着愛。他一臉笑容的回過身來，準備處罰我，因為我又說達芙尼小姐面貌醜陋。

「這首詩不是我寫的」，我說。「昨天的詩也不是我寫的。我的唯一要求是讓我有這兒讓路兒樹，我不犯人，人不犯我」。

「噢，噢」，德林格先生說。

他聽了這個話很高興。

「要是您愛上了她」，我說，「那是您的事情，可是，求您別把我拉在裏

頭」。

「我的意思，你妨給何達芙尼小姐的面貌說兩句好話」，德林格先生說。「你儘管覺得她不漂亮，別人也許不以爲然呢」(六)。

我恨極了。簡直沒辦法。

「是了」，我說。「明天我一準說好話」。

「啊，這才是乖孩子」，德林格先生說。「當然罰還是要罰的」。

我伸手去拉書桌的抽屜，皮鞭在抽屜裏。

「喔，不對」，我說。「您要打我，我明天就不說好話」。

「然則今天的罰怎麼辦呢」？德林格先生說。「這非罰不可的。明天睡明天」。

「不行」，我說。「打不得」。

「也罷」，德林格先生說，「可別忘記明天要說好話」(七)。

「當然」，我說。「我可以回教室了罷」。

「再等」，他說。「沒時。讓我想一想」。

我走到校長室門口。

「回來」，他說。「若是大家不聽見你噤疹，未免要疑心。你還是回來，噤疹再回去」。

「噤疹」？我說。「我不挨打不會噤」。

「怎麼不會」？德林格先生說。「這有什麼難？你張開嘴大聲嚷就是了。你會，你會」。

「我不信我會」，我說。

「我拿皮鞭捶椅子十下」，德林格先生說，「你」

「還相信這個法兒靈驗嗎」？我說。

「當然靈驗」，他說。「來，咱們來」。

德林格先生提起皮鞭捶椅子，我學着昨天一樣的噤叫。可是不像，那噤聲。有點兒叫人犯疑。

我們正在演着這套把戲（八），達美尼小姐自己走進校長室。我們不知繼續

來，因為搗打跟嗚叫的聲音很大。

嗚到第十聲，我回身對德林格先生說，「第十聲了」。

這個當兒我看見達芙尼小姐。她駭得張開了嘴閉不上。

「再來兩下，孩子」，德林格先生說，「更加妥當」。

我沒來得及告訴他達芙尼小姐來了，他已經捶了兩下，我也跟着噙了兩聲。

那景象叫人作嘔。

達芙尼小姐咳了一聲，德林格先生回過頭來看見了她——他的心上人。

達芙尼小姐不說什麼。她說不出。德林格先生笑了笑。他很窘，一手搔着皮

鞭。

「我在這兒處罰這個孩子」，他說。

「我懂得」，達芙尼小姐說。

其實她不懂。至少不全懂。

「我決不讓這個學堂裏有那一朝孩子這樣重罰的長」，德林格先生說。

他實在是發瘋似的愛她，他搖轉那根皮鞭爲的是增添幾分氣派。可是達美尼小姐似乎不贊成捶着椅子讓學生噁疼這種刑罰，這有點兒近於嘲弄校規，而且嘲弄愛情。她狠狠的瞪了他一眼。

「哦」——德林格先生說。「您的意思是不該捶椅子？我們是先行演習一番啊。對不對，阿刺木？」

「不對，不是演習」，我說。

達美尼小姐氣極了，撥轉身便走。德林格先生坐了下座。

「你看，惡情給你弄得夠多糟」。他說。

「您要打貸跟她鬧戀愛」，我說，「您鬧您的，別把我饒上」。

「完了」，德林格先生說，「我看是完了」（九）。  
他傷心透了。

「算了」，他說，「回教室去罷」。

「我聽您明白那些詩不是我寫的」，我說。



「沒有多大關係」(十)，德林格先生說。

「我當是您要知道是不是我寫的」，我說。

「太遲了」，他說。「她再也不會愛我了」。

「您爲什麼不自己寫一首詩送她呢」？我說。

「我不會寫詩啊」，德林格先生說。

「那麼」，我說，「胡亂謔一首罷」。

我回到教室裏，達芙尼小姐對我很客氣。我對她也很客氣。她知道我知道，而且她知道要是她再跟我爲難，我能鬧得她非跟德林格先生斷絕就嫁他，因此她待我很好。兩星期之後，放假了。下學期開學的時候，達芙尼小姐不來了。許是德林格先生沒有寫詩送她，也許是寫了而寫的不高明；許是他沒有對她說他愛她，也許是他說了而她不愛聽；再不然就是他向她求婚而她因爲我知道，拒絕了他，請求到任別的學堂，在那兒慢慢的修補她的受傷的心。

大概差不離。

威摩·索洛廷 (William Somerset) 是美國最著名的小說家。生于加利福尼亞州盛產水果和葡萄的鄉區。先代是從小亞細亞的亞美尼亞來的移民。一九零年他出版了一部短篇集「我叫阿刺木」(My Name is Aram)，內容取材於少年時代農村生活的回憶，富于美妙的幽默和動生的想像。出版之後，紐約各書俱樂部選為月書。本篇就是集中的一篇。批評家威摩 (Christopher Morley) 說作者是大藝術家，散文方面的天才詩人，又是美國青年的代言人。

這篇小說是白描的佳品，不用刻劃渲染的文字，只用簡短的敘述和對話，却能傳出人物的心情和神態，都栩栩如生。阿刺木和達芙尼小姐在教室裏追趕的場面，阿刺木和德林格先生及校長室談話的場面，讀過這篇的，必然印入很深，想起來還有餘味。

(一) 以上兩節敘述，都針對着後面發生的故事。

(二) 作者的文句富於幽默之趣，像這三句就是。本篇中還有很多。讀時不給註



# 87  
861272

# 87  
861272